

公司代码：601158

公司简称：重庆水务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李祖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祥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15年4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8亿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2.50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20,000万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3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重庆水务资产公司	指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东大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IPO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NH ₃ -N	指	氨氮
WHO	指	世界卫生组织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 重大风险提示

1、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风险：本公司下属的各水厂的原水主要取自长江和嘉陵江，水源水质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二类水质标准。但是重庆市一年四季雨量分配不均，洪水期和枯水期都将增加取水成本和水体净化成本。除此之外，极端天气及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对以原水为主要原材料的本公司也将构成一定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源水水质预警，同时积极制定和完善源水“水源互调、两江互济”方案，并加强工艺调控，确保风险在可控范围。

2、能源供应及价格风险：公司使用的主要动力能源为电力。电力供应的不足，可能造成生产的局部或短时间停产的风险；电价的上漲也会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上升，对公司未来的盈利造成影响。公司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做好节能降耗工作，合理控制成本。

3、公司供水价格由重庆市政府核定，本公司有权要求进行价格调整，但是应当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之后履行听证程序，最后由重庆市政府批准执行。因此，公司存在供水业务成本上升而水价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模式可概括为“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政府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首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结算价格为3.43元/立方米（2010年12月31日到期），2011年-2013年第二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3.25元/立方米，2014年-2016年第三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2.78元/立方米。因此，公司存在未来结算价格向下调整而导致的经营和效益风险。同时，每个价格核定期满前，结算价格原则上不得进行临时性调整，除非因特殊原因并得到市政府的正式批准。因此，本公司存在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价格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公司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衔接，密切注意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价格调整申报工作。

4、我国自来水行业目前的整体技术标准接近和达到国际发达国家的水平，自来水质量标准也与WHO、日本和美国等标准相当。目前本公司各水厂的出厂水质全面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如果国家提高水质标准或水源水质下降，本公司仍然面临产业技术升级而

增加改造投资的风险；本公司污水处理执行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如果国家提高污水处理的水质标准，则本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也将面临增加技术改造投资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国家政策变化，合理安排技术更新改造资金，确保供排水水质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5、汇率波动风险：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三类外币借款，其中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转贷 12,468,585,000.00 日元，法国政府贷款转贷 767,428.54 欧元，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贷款转贷 28,075,703.23 美元。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外币借款因汇率波动给本集团带来的汇兑净收益分别为 113,495,440.03 元、214,104,381.03、78,881,838.80 元。人民币兑换上述外币汇率的波动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财务费用及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6、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大大加强了环境监管及执法力度，加大了污水处理企业确保达标排放的责任，公司可能面临增加经营成本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严格设备管理和技术指标巡检，做好各类预检及突发性事件应对工作，以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重庆水务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Wat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ongqing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祖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贤成	陈涛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电话	023-63860827	023-63860827
传真	023-63860827	023-63860827
电子信箱	swjtdsb@cqswjt.com	swjtdsb@cqswj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15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15
公司网址	http://www.cncqsw.com
电子信箱	swjtdsb@cqswj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水务	601158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年7月14日
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00000000003412
税务登记号码	500103709329559
组织机构代码	70932955-9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0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湘衡 袁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任俊杰、罗霄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1 月 14 日起至直至 IPO 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及公司或相关当事人承诺事项完全履行等相关事项全部完结。

八、 其他

1、 报告期内，公司在完成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和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后，于 2014 年 5 月向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章程修订及公司董事、监事的工商变更备案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领取了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版营业执照。

2、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事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 号】及《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 号】，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申银万国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存续公司已在上海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也已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由其经营原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证券承销保荐业务（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

由于原申银万国的相关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牌照已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义务之补充协议》，约定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 2012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将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持续督导协议》和《2012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和受托管理职责。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	4,136,582,015.11	3,999,575,359.35	3.43	3,968,736,58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0,004,306.75	1,877,203,525.25	-22.76	1,888,594,22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5,421,093.34	1,774,143,519.35	-29.24	1,730,803,92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246,383.36	2,273,117,963.10	-4.22	1,981,916,119.07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46,442,209.29	13,028,162,085.14	1.68	12,389,378,906.48
总资产	20,570,917,509.41	19,882,074,667.89	3.46	17,936,564,896.9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7	-29.73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4	14.77	减少3.83个百分点	15.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7	13.96	减少4.49个百分点	14.6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净利润指标变动主要原因系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下调、汇兑收益下降等因素影响所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270,315.23		-3,389,576.07	-8,106,052.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 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54,244.94		40,078,965.51	26,008,812.1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 损益	44,553,561.64			11,046,575.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 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资收益	816,662.69		423,318.12	287,076.7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9,166,805.83		41,875,000.02	38,911,780.83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233,884.00		12,553,365.00	9,188,79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21,861,388.42		8,941,570.21	20,578,544.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的损益项目	62,030,943.07	主要系：根据财税 【2009】87 号文件规定及重庆市渝中区 地方税务局核准，公司已缴纳 的 2008-2009 年度污水处理业务 税款可抵扣 2011 年 及以后年度的企业 所得税	17,924,135.05	74,111,717.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893.76		-252,687.45	533,484.56
所得税影响额	-24,049,068.19		-15,094,084.49	-14,770,437.13
合计	194,583,213.41		103,060,005.90	157,790,298.51

三、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不	3,799,458.99	4,535,352.88	735,893.89	979,916.37

含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78,705.04	28,907,690.16	13,128,985.12	
合计	19,578,164.03	33,443,043.04	13,864,879.01	979,916.3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经集团及所属各单位的共同努力，供排水主营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供排水水质持续稳定达标。公司营业收入实现稳定增长，达到 41.37 亿元，较上年增加 3.43%；受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下调、汇兑收益下降等因素影响，实现净利润 14.50 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减少 22.76%；每股收益为 0.30 元，较上年减少 23.08%。资产实现稳定增长，达到 205.71 亿元，较年初增加 3.46%，净资产 132.46 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增加 1.6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5.56%，较年初上升 1.14 个百分点。以上数据表明，本集团各项经营业绩总体呈现稳定，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继续保持良好的。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136,582,015.11	3,999,575,359.35	3.43
营业成本	2,268,870,487.21	1,989,181,345.97	14.06
销售费用	142,669,658.93	58,293,135.12	144.75
管理费用	558,457,574.45	516,211,601.45	8.18
财务费用	42,953,497.03	-140,386,338.1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246,383.36	2,273,117,963.10	-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594,941.39	-1,134,328,603.1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763,909.93	59,201,591.83	-2,694.13
研发支出	320,000.00	1,686,464.00	-81.03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13,658.20 万元，比 2013 年 399,957.54 万元增加 13,700.66 万元，增幅为 3.43%，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64,965.2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52%，其他业务收入 48,692.9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0.74%。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来看，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 94,342.12 万元，同比增加 6.05%；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214,692.28 万元，同比减少 8.21%；实现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48,783.51 万元，同比增加 109.04%。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 245,036.25 万元，占销售总额的 59.24%。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来水销售	电耗	23,026.70	31.77	22,388.95	33.88	2.85	
自来水销售	药剂	1,292.58	1.78	1,039.41	1.57	24.36	
自来水销售	人工	18,555.70	25.60	17,479.76	26.45	6.16	
自来水销售	折旧及摊销	21,474.22	29.63	17,640.87	26.69	21.73	
自来水销售	其他成本费用	8,134.85	11.22	7,538.64	11.41	7.91	
污水处理	电耗	15,068.92	19.23	14,580.94	19.58	3.35	
污水处理	药剂	3,942.76	5.03	4,169.97	5.60	-5.45	
污水处理	人工	15,240.93	19.45	13,414.77	18.01	13.61	
污水处理	折旧及摊销	34,426.48	43.94	34,149.64	45.85	0.81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9,668.35	12.34	8,169.52	10.97	18.35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47,010.35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74.50%。

4 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42,669,658.93	58,293,135.12	144.75
财务费用	42,953,497.03	-140,386,338.19	不适用

注 1：销售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所属自来水企业户表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注 2：财务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收益较上年减少 135,222,542.23 元所致。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0.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320,000.00
研发支出合计	320,000.00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0.00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1

6 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246,383.36	2,273,117,963.10	-95,871,57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594,941.39	-1,134,328,603.12	-158,266,33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763,909.93	59,201,591.83	-1,594,965,501.76

注：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上年公司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公司债券所致。

7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变化的主要原因：一是因外汇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收益减少 13,522.25 万元；二是因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下调 0.47 元/立方米减少利润 36,296.90 万元；三是因处置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股权因素影响利润同比减少 13,331.67 万元，其中上年计提减值准备 14,313.93 万元，上年确认股权投资收益 22,328.31 万元，报告期因该股权转让交易完成而将已确认的除净利润外的其他权益变动结转至投资收益而减少利润 5,317.29 万元；四是购买理财产品和发放委托贷款等资金运作收益增加 12,184.54 万元。

(2)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报告期实际完成营业收入 413,658 万元，占全年计划 465,037 万元的 88.95%；报告期营业成本与期间费用实际发生 301,295 万元，占全年计划 330,086 万元的 91.28%，营业收入未达到计划目标主要系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下调 0.47 元/立方米以及工程施工收入较计划减少所致。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销售	943,421,175.93	724,840,522.81	23.17	6.05	9.68	减少 2.54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收入	2,146,922,809.76	783,474,359.93	63.51	-8.21	5.19	减少 4.64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收入	487,835,113.65	421,358,142.69	13.63	109.04	123.32	减少 5.52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71,473,021.84	32,463,333.42	54.58	-26.99	-49.61	增加 20.40 个百

						分点
合计	3,649,652,121.18	1,962,136,358.85	46.24	2.52	18.28	减少 7.16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的说明

注：1、工程施工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对外承接工程施工业务增加所致。

2、其他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对外销售业务减少所致。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重庆市	3,649,652,121.18	2.52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31,952,469.88	0.64	88,195,105.22	0.44	49.61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所属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3,546,063,432.05	17.24	117,007,072.12	0.59	2,930.64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期末比期初增加 32 亿元
存货	241,606,203.94	1.17	131,924,231.31	0.66	83.14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所属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未结算工程增加 73,601,183.86 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0,000,000.00	4.13	670,000,000.00	3.37	26.87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委托贷款增加
长期应收款	296,450,238.29	1.44	471,675,754.11	2.37	-37.15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所属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收回部分款项
在建工程	1,161,813,743.66	5.65	963,290,004.11	4.85	20.61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所属子公

						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229,626,298.42 元及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 83,980,861.43 元
应付账款	860,427,875.27	4.18	679,589,415.10	3.42	26.61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所属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应付工程款增加
预收款项	603,825,752.36	2.94	405,314,827.93	2.04	48.98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所属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及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预收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371,641,564.39	1.81	182,354,365.57	0.92	103.8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所属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收取的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1,570,277,260.35	7.63	3,331,081,143.33	16.75	-52.86	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将 2015 年到期的 17 亿企业债券本金及应付利息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30,249,324.50	2.09	358,063,299.06	1.80	20.16	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用户工程收益增加

2 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799,458.99	4,535,352.88	735,893.89	979,916.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78,705.04	28,907,690.16	13,128,985.12	

合计	19,578,164.03	33,443,043.04	13,864,879.01	979,916.37
----	---------------	---------------	---------------	------------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1、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号）文件，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供、排水企业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的30年特许经营期间，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供排水服务，授权公司在特许经营区域内对向政府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和向用户提供的供水服务享有直接收费的权利，并自动享有在重庆实施并购与新建供排水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公司为重庆市最大的供排水一体化经营企业，具有厂网一体、产业链完整的优势。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供水企业拥有33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193.30万立方米/日；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44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208.33万立方米。

2、本公司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采取“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模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制定以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获得合理利润为基础（合理利润以10%的净资产收益率核定），结算价格标准每三年核定一次，确立了本集团作为污水处理服务提供商与政府作为采购者的市场经济主体关系，也用市场经济规则保证了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长期且稳定的合理利润。

3、财务结构优势：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结构稳健，现金流稳定。

4、技术/设备优势：公司生产工艺成熟，供水和污水处理能力持续增长，供排水水质均达到要求标准；主要设备完好率达100%，设备可靠性和利用率均有效提高。同时，公司拥有海外战略投资者及战略投资伙伴，与海外战略投资伙伴共同设立的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可以较好地和国际同业沟通，获取先进技术设备。

5、人才优势：公司从事供排水业务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和储备大批优秀的人才，是公司主营业务的中坚力量。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对外股权投资525万元，比上年同期投资额4,471.19万元减少3,946.19万元，减少88.26%，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出资300万元设立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对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首期出资225万元，而上年公司出资4,050万元参与对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新增对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投资421.19万元所致。

被投资单位情况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50	给排水、固体废料处理技术及运行管理的研究和应用，提供相关培训及咨询服务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30	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给排水项目的投资，供水管理，管道设计、安装，建筑相关业务，物业管理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	报告期损益(元)
----	------	------	------	-----------	---------	-----------	-----------	----------

	种		称				例 (%)	
1	基金	377020	上投摩根	2,219,834.40	2,202,216.67	2,277,752.70	50.22	-321,083.19
2	股票	600030	中信证券	354,267.62	21,000.00	711,900.00	15.70	447,300.00
3	股票	600176	中国玻纤	570,539.28	30,000.00	515,429.46	11.36	291,929.46
4	股票	600028	中国石化	560,999.98	70,200.00	455,598.00	10.05	157,950.00
5	股票	600795	国电电力	182,821.89	52,080.00	241,130.40	5.32	125,512.80
6	股票	000793	华闻传媒	75,298.52	12,000.00	135,600.00	2.99	-6,480.00
7	股票	000559	万向钱潮	32,843.34	6,240.00	74,068.80	1.63	46,976.80
8	股票	002133	广宇集团	125,517.80	12,480.00	60,902.40	1.34	14,227.20
9	股票	000338	潍柴动力	15,082.00	768.00	20,958.72	0.46	6,558.72
10	股票	601137	博威合金	27,000.00	1,000.00	18,900.00	0.42	4,06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1,092.03	/	23,112.40	0.51	8,206.4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204,758.18
合计				4,185,296.86	/	4,535,352.88	100%	979,916.37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HK3618	重庆农商行	200,000,000.00	1.34	200,000,000.00	23,7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601818	光大银行	10,725,000.00	0.01	28,907,690.16	1,018,877.60	11,157,473.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HK6881	中国银河	2,000,000.00	0.03	1,945,423.00	262,097.73	-54,57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合计		212,725,000.00	/	230,853,113.16	25,030,975.33	11,102,896.7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注：1、公司 2010 年度将持有 A 股上市交易的中国光大银行 6,050,000 股股权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投资成本 10,725,000.00 元，2013 年因中国光大银行发行 H 股，为履行国有股股东转持义务，划转社保基金 118,156 股后剩余 5,931,844 股，投资成本减少 209,455.14 元，减持后投资成本为 10,515,544.86 元。报告期因光大银行部分行使全球发售的超额配股权而额外发行的 H 股再次划转社保基金 8,137 股后剩余 5,923,707 股，投资成本减少 14,424.46 元，减持后投资成本为 10,501,120.40 元。

2、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 H 股新股，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减转持方案的批复》（财金[2012]166 号），公司作为银河证券的国有股股东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划转所持有的 54,577 股银河证券股份后，原持有的 200 万股减少为 1,945,423 股。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	股份来源
------	------------	----------	----------	------------	-----------	----------------	------	------

名称			(%)				科目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10,000,000.00	5.15	220,5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及增资入股
合计	180,000,000.00	210,000,000.00	/	220,500,000.00			/	/

(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 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 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 (元)
国信证券		500.00	2,915.00		500.00	
金盾股份		500.00	6,400.00		500.00	
中矿资源		500.00	3,785.00		500.00	
新宝股份		500.00	5,250.00	500.00		1,687.61
我武生物		500.00	10,025.00	500.00		4,513.56
光洋股份		1,000.00	11,880.00	1,000.00		3,671.02
金一文化		500.00	5,275.00	500.00		3,019.21
牧原股份		500.00	12,035.00	500.00		6,982.33
鼎捷软件		500.00	10,385.00	500.00		6,023.87
博腾股份		500.00	12,550.00	500.00		7,285.28
龙大肉食		500.00	4,895.00	500.00		8,566.26
依顿电子		1,000.00	15,310.00	1,000.00		13,976.00
川仪申购		2,000.00	13,440.00	2,000.00		15,685.80
天华超净		500.00	4,235.00	500.00		9,635.23
重庆燃气		1,000.00	3,250.00	1,000.00		6,155.82
电光科技		500.00	4,035.00	500.00		5,805.33
宝色股份		500.00	2,235.00	500.00		6,667.68
地尔汉宇		500.00	9,650.00	500.00		20,065.52
黑猫申购		1,000.00	6,150.00	1,000.00		14,118.60
萃华珠宝		500.00	5,960.00	500.00		16,693.22
海洋王		500.00	4,440.00	500.00		13,235.70
福斯特		1,000.00	27,180.00	1,000.00		27,133.27
合计	/	/	181,280.00	/	/	190,921.31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190,921.31 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00	2014年1月3日	2014年6月26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6%,到期后1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回本金及相应收益	11,506,849.32	400,000,000.00	11,506,849.32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00,000.00	2014年1月21日	2014年4月2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5%,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回本	6,164,383.56	500,000,000.00	6,164,383.56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金及相应收益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设立单一资金信托	300,000,000.00	2014年2月26日	2014年8月25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6%，到期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回本金及相应收益	9,000,000.00	300,000,000.00	9,050,000.00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存款产品	300,000,000.00	2014年5月5日	2014年8月2日	预期年化净收益率4.50%，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回本金及相应收益	3,328,767.12	300,000,000.00	3,328,767.12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000.00	2014年7月31日	2014年9月2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4.2%	2,761,643.84	400,000,000.00	2,761,643.84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800,000,000.00	2014年8月12日	2014年11月10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4.9%	9,665,753.42	800,000,000.00	9,665,753.42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00,000.00	2014年11月13日	2015年1月12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5.1%	3,353,424.66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600,000,000.00	2014年11月28日	2015年2月26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5.2%	7,693,150.68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营业部	保本保证收益型	1,200,000.00	2014年8月29日	2015年1月16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为5%	23,013,698.63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	2014年8月7日	2014年11月5日	预期净年化收益率4.21%	2,076,164.38	200,000.00	2,076,164.38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化收益产品	200,000.00	2014年9月24日	2015年3月25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6.1%	6,083,287.67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	800,00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3月30日	预计净年化投资收益率为6.5%	12,964,383.56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合计	/	6,100,000.00	/	/	/	97,611,506	2,900,000.00	44,553,561	/		/	/	/	/

		0.00				.84	00	.64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1、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 日出资 4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4 年第 011 期（产品编号：CQ012014011175D01），期限 175 天，年化收益率 6%。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收回了该笔委托理财本金 40,000 万元及相应收益 1,150.68 万元。</p> <p>2、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5 日出资 3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4 年第 44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存款产品，期限 90 天，预期年化净收益率 4.5%，到期后 2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回本金及相应收益。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4 日收回了该笔投资理财产品本金 30,000 万元及利息 332.88 万元。</p> <p>3、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出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 90 天，年化收益率 5%。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收回该笔委托理财产品本金 50,000 万元及相应收益 616.44 万元。</p> <p>4、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出资 30,000 万元人民币委托中铁信托设立“中铁信托机构理财投资 1 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资金指定用于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半年期定期同业存款投资人，期限 6 个月，预期年化收益率 6%，到期后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回本金及相应收益。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收回了该笔投资理财产品本金 30,000 万元及其收益 905 万元。</p> <p>5、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出资 4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安赢理财第七期产品（产品代码：FGFA14007B），期限 60 天，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4.2%。该产品预约生效日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收回了该笔委托理财产品本金 40,000 万元及相应收益 276.16 万元。</p> <p>6、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出资 80,000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捌亿元整）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 90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4.9%。公司已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收回了该笔投资理财产品本金 80,000 万元及相应收益 966.58 万元。</p> <p>7、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出资 40,000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理财计划代码：2171143065），期限 60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5.1%。</p> <p>8、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陆亿元整）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理财计划代码：2171143316），期限 90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5.2%。</p> <p>9、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出资 120,000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亿元整）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利丰”定向（BFDG2014262）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农行“本</p>								

	<p>利丰”），预期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为 5%，期限 140 天。</p> <p>10、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兴业银行人民币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 90 天，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4.21%。公司已于 2014 年 11 月 5 日收回了该笔委托理财产品本金 20,000 万元及相应收益 207.62 万元。</p> <p>11、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长江证券“掌柜理财”产品（以下简称“本理财产品”），期限 182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 6.1%。</p> <p>12、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兴业银行人民币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 90 天，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4.21%。</p>
--	---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重庆耀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2 个月	10	日常经营	隆鑫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30,000,000.00	29,583,333.34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2 个月	11	日常经营	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33,000,000.00	33,366,666.70
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	70,000,000.00	12 个月	10	建设长寿化工园 MDI 一体化项目配	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		7,000,000.00	4,005,555.56

集团有限公司				套工程									
重庆美每家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13 个月	11	贷款保证金	重庆美每家置业开发有限公司及重庆美每家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 非募集资金		71,500,000.00	29,700,000.25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4 个月	10.5	日常经营周转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 非募集资金		84,000,000.00	
重庆市兴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2 个月	10	建设荣昌县东湖环湖路、荣昌县河堤道路及挡墙工程配套设施	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 非募集资金		15,000,000.00	
重庆市合川农村农业	300,000,000.00	24 个月	10.15	合川区小安溪流域合	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	否	否	否	否	自有资金, 非募集资金		60,900,000.00	

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川段综合整治一期工程	有限公司					金			
----------------	--	--	--	------------	------	--	--	--	--	---	--	--	--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注 1: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5 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科技支行向重庆耀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0%,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隆鑫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4 年 1 月 26 日, 重庆耀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向公司偿付了该笔委托贷款本金 30,000 万元, 收到委托贷款收益共计为 2,958.33 万元。

注 2: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向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1%,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4 年 7 月 10 日, 公司已于上述委托贷款到期时收回委托贷款本金 30,000 万元, 并累计收到委托贷款利息 3,336.67 万元。

注 3: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营业部向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仟万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0%,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建设长寿化工园 MDI 一体化项目配套工程。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提前收回了该笔委托贷款本金 7,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400.56 万元。

注 4: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向重庆美每家投资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1%, 期限为十三个月, 用于借款人贷款保证金。重庆美每家置业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重庆美每家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黄国太、郑金桂、赵文财三人以其所持有的该公司全部股权为本笔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美每家投资公司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的约定, 向公司提出提前归还委托贷款的申请, 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提前收回了该笔委托贷款本金 60,000 万元, 并累计收到委托贷款利息 2,970 万元。

注 5: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通过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分行向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0.5%, 期限为二十四个月, 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周转。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上述委托贷款收益 2,846.67 万元。

注 6: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8 日通过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碑支行向重庆市兴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0%,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建设荣昌县东湖环湖路、荣昌县河堤道路及挡墙工程配套基础设施。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上述委托贷款收益 1,316.67 万元。

注 7: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向重庆市合川农村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 10.15%, 期限为二十四个月, 用于借款人合川区小安溪流域合川段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上述委托贷款收益 2,275.29 万元。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0年	首次发行	3,402,055,420.00	110,384,353.43	1,936,521,290.12	161,210,662.63	用于募投项目后续投入
2013年	公司债	1,485,750,000.00		1,485,750,000.00		补充营运资金
合计	/	4,887,805,420.00	110,384,353.43	3,422,271,290.12	161,210,662.6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公司 2010 年 IPO 募集资金使用的详细情况见公司历年所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公司 2013 年 1 月发行的 15 亿元 2012 年公司债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注：1、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及承销费用后的净额。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26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49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余款等发行费用74,49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15,510,000.00元，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1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余额扣除律师费、审计费、印花税以及信息披露及路演推荐费、上市登记、公证等其他发行费用共计13,454,58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02,055,42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2-0010号验资报告。

在公司募集资金净额3,402,055,420.00元中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为2,016,260,000.00元（以下简称“专项募集资金”）、超募资金为1,385,795,420.00元。公司根据2010年5月17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实施超募资金1,385,795,420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4年1-12月公司共使用专项募集资金110,384,353.43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专项募集资金1,936,521,290.12元，专项募集资金余额为161,210,662.63元（含专项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净额81,471,952.75元）。

3、存放于招商银行上清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已于2014年7月销户。

4、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4年度）》。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 集 资 金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募 集 资 金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是否 符合 计划 进度	项目 进度	预计 收益	产生 收益 情况	是否 符合 预计 收益	未达 到计 划进 度和 收益 说明	变更 原因 及募 集资 金变 更程 序说 明
主城排水	是	28,841.91	0	28,841.91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一期工程												
主城排水二期工程	否	8,364.00	0	8,364.0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大渡口污水处理厂	是	2,329.77	0	2,329.77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李家沱污水处理厂	否	3,109.00	0	3,109.0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万盛污水处理厂	是	780.93	0	780.93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梁平污水处理厂	否	2,066.00	0	2,066.0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中梁山污水处理厂	是	473.24	0	473.24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井口污水处理厂	是	423.75	0	423.75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永川污水处理厂	是	1,530.00	0	1,530.0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沙坪坝水厂改造工程	是	4,567.00	0	4,567.0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西永微电子园供水工程	是	0	0	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九龙C区供水工程	是	1,685.00	0	1,685.00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万盛城区	是	358.87	0	358.86	是	已竣工	不适用	不适用				

供水工程											
井口水厂一期工程	是	58,378.00	2,948.93	56,167.68	否	厂区主体工程完工,并已投入运行。因配合隧道及引桥建设施工,管网工程于2014年12月全部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厂区已完工实现项目目标,并已投入运行。因配合隧道及引桥建设施工,原预计2013年底完工的管网工程于2014年底全部完成。	
白洋滩水厂一期工程	是	28,230.00	1,463.47	22,660.15	否	2013年6月通水运行。	不适用	不适用		2013年6月通水运行。	
并购重庆西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新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股权	是	16,769.00	0	16,575.30			不适用	不适用			
并购重庆	是	25,497.34	0	25,497.34			不适用	不适用			

鸡冠石污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重庆市鱼嘴水厂一期工程	是	18,222.19	6,626.04	18,222.19	否	在建	不适用	不适用		取、净水主体工程 2014 年 9 月完工;因水厂配套管网需配合规划道路同步铺设,由于政府实施的规划道路建设进度延迟,预计 2015 年 6 月完工。	
合计	/	201,626.00	11,038.44	193,652.12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投资项目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	变更	产生	项目进度	是否	未达到
变更后的	对应的原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否				否	到计

项目名称	承诺项目				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的预计收益	收益情况		符合预计收益	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白洋滩水厂一期工程	重庆市丰收坝水厂二期项目	28,230.00	1,463.47	22,660.15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13年6月实现通水运行。		因部分道路建设延迟导致管道建设进度延后,2013年6月实现通水运行。
并购重庆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股权	沙坪坝水厂改造工程及西微子园供水工程	16,769.00	0	16,575.30		不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重庆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毕。		

井口水厂一期后续工程（项目实施变更）	井口水厂一期工程	19,133.40	2,948.93	16,923.08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厂区主体工程完，已完工并投入运行。配隧及桥建设施工，预计2013年底完工管网工程于2014年年底全部完成。	厂区主体工程完，已完工并投入运行。配隧及桥建设施工，预计2013年底完工管网工程于2014年年底全部完成。
并购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项目公司股权	重庆市主城排水一期、大渡口污水处理厂、万盛污水处理厂、梁山污水处理厂、井口污水	25,497.34	0	25,497.34		不适用	不适用	2011年10月底完工，目前已投入运行。截至2013年4月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处理厂、永川污水处理厂、九龙C区供水工程、万盛城区供水工程等八个项目结余资金							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重庆市鱼嘴水厂一期工程	同上	18,222.19	6,626.04	18,222.19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在建		取、水主体工程2014年9月完工；水配管网需配合划路同步，于府实施的划路建设进度延迟，预计2015年6

										月完工。
合计	/	107,851.93	11,038.44	99,878.06	/		/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p>①由于城市区域建设规划调整，重庆市丰收坝水厂二期原区域供水需求延后，造成该项目在近期内不具备建设条件，经2010年10月22日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重庆市丰收坝水厂二期项目专项募集资金28,230万元的使用方向，将该笔专项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重庆市白洋滩水厂一期工程。</p> <p>②由于西永微电子园供水工程和沙坪坝水厂改造工程因规划调整和设计优化等原因而节余专项募集资金16,769万元，经2011年4月25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专项募集资金用于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西永微电子园供水工程和沙坪坝水厂改造工程节余专项募集资金16,769万元用于收购重庆西永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新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100%股权。</p> <p>③经2011年10月17日公司2011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重庆市井口自来水水厂一期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井口自来水水厂一期募投项目后续工程的实施主体由重庆井口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该项目剩余19,133.40万元募集资金将由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继续投入到该项目后续建设工程中。</p> <p>④经2012年11月19日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专项募集资金用于股权收购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变更专项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重庆市鱼嘴水厂一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重庆市主城排水一期项目、井口城市污水处理项目、中梁山城市污水处理项目、永川城市污水处理项目、万盛城市污水处理项目、大渡口城市污水处理项目、九龙工业园C区供水工程、重庆市万盛城区供水工程等八个募投项目结余的专项募集资金共计43,719.54万元的投资方向予以变更，其中：以18,222.20万元用于建设重庆市鱼嘴水厂一期项目工程；以25,497.34万元用于收购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偿付其承担的部分应付债务。</p>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6,336.56万元，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420,466.01万元，净资产224,562.93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121,182.73万元，净利润3,063.31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

2)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21,494.79万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的营运管理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重庆市部分区县污水处理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52,519.64万元，净资产130,829.04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28,368.95万元，净利润0万元。

3)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26,220.96万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的营运管理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

内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373,717.08 万元,净资产 211,935.87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34,777.32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4)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6,500 万美元,主要经营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本公司持有 50% 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422,584.09 万元,净资产 204,337.66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91,649.27 万元,净利润 10,528.58 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新常态下环保行业的发展迎来了历史性机遇。

我国经济发展已进入新常态阶段,在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的发展方针下,建设生态文明已成为国家意志及民心所向,环保产业进入一个新的窗口期。

一方面,新常态下,环保产业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环保产业的市场总量将进一步扩大,未来的投资需求预计在 8-10 万亿的水平。

另一方面,国家对环保产业的监管进一步加强,出台了新《环保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等,水污染治理将成环保产业的重头戏,预计带来的总投资达 2 万亿。

为配合新常态下环保产业的发展,财政部制定了《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大力推广 PPP 模式,意图以市场化、专业化、产业化为导向,兼顾社会效益与企业利益,营造有利的投资环境。公司具有水务运营经验、资金、技术等优势,有望受益。

——污染治理深度需求的释放将带动水务产业链向全方位扩展,给水务产业的发展带来巨大的空间。

污染治理深度需求的释放带动水务产业链向全方位扩展,新兴水务环保市场正在加速成熟。城镇供排水提标、农村污水处理市场开发、工业废水处理细分、再生水市场开拓等水务产业新议题,都值得引起我们的关注。

——水务行业竞争与发展呈现多元化的新格局。

竞争主体多元化:外资、国资、民营资本等同台竞争。随着市场化体制的推行,国有资本独大的格局被打破,优秀外资和民营资本的参与使竞争更激烈,市场也更具活力。

竞争方式多元化:规模性区域性扩张和产业链延伸相结合。水务企业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寻求跨区域经营和规模化发展;同时通过产业链延伸或外延式扩张加快进入水务细分领域。水务项目的市场竞争从大城市逐步延伸至二三线城市以及广大农村地区;从单纯的基础设施建设延伸到管网改造、运营服务、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等。

新一轮产业并购整合、衍生扩张的趋势已经确立。公司应紧跟新趋势,积极稳健开拓质量较高、风险可控、具有战略价值的水务环保项目,争取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按照“立足重庆,面向全国”的原则,不断提升公司水务产业投资、建设、运营、服务及环保等综合竞争能力;积极稳健实施新建、并购等扩张战略,进一步做大做强供、排水主营业务;立足自身和战略投资者的资源优势,稳健地拓展供排水相关产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源;实现本集团快速、持续、健康发展,使重庆水务成为西部地区最具实力的现代化综合性水务服务商、及全国最具影响力的现代大型水务企业之一。

(三) 经营计划

确保自来水供水量与污水处理量稳中有升,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持续全面达标,污水处理持续稳定达标排放;确保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稳定增长,推进供排水项目建设及并购整合,积极推进外延式扩张,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及整体实力。

预计营业收入 463,360 万元,预计营业成本与期间费用共计 351,670 万元。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目前的资金可基本满足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项目的资金需求。若出现资金缺口,将优先考虑债务性融资等其他方式。在项目建设实施条件完全具备及并购项目成熟的前提下,计划期内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完成项目投资 9.23 亿元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风险:本公司下属的各水厂的原水主要取自长江和嘉陵江,水源水质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二类水质标准。但是重庆市一年四季雨量分配不均,洪水期和枯水期都将增加取水成本和水体净化成本。除此之外,极端天气及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对以原水为主要原材料的本公司也将构成一定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源水水质预警,同时积极制定和完善源水“水源互调、两江互济”方案,并加强工艺调控,确保风险在可控范围。

2、能源供应及价格风险:公司使用的主要动力能源为电力。电力供应的不足,可能造成生产的局部或短时间停产的风险;电价的上漲也会推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上升,对公司未来的盈利造成影响。公司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做好节能降耗工作,合理控制成本。

3、公司供水价格由重庆市政府核定,本公司有权要求进行价格调整,但是应当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之后履行听证程序,最后由重庆市政府批准执行。因此,公司存在供水业务成本上升而水价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模式可概括为“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政府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首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结算价格为 3.43 元/立方米(201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11 年-2013 年第二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 3.25 元/立方米,2014 年-2016 年第三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 2.78 元/立方米。因此,公司存在未来结算价格向下调整而导致的经营和效益风险。同时,每个价格核定期满前,结算价格原则上不得进行临时性调整,除非因特殊原因并得到市政府的正式批准。因此,本公司存在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价格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衔接,密切注意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价格调整申报工作。

4、我国自来水行业目前的整体技术标准接近和达到国际发达国家的水平,自来水质量标准也与 WHO、日本和美国等标准相当。目前本公司各水厂的出厂水质全面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5749-2006)要求。如果国家提高水质标准或水源水质下降,本公司仍然面临产业升级而增加改造投资的风险;本公司污水处理执行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如果国家提高污水处理的水质标准,则本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也将面临增加技术改造投资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国家政策变化,合理安排技术更新改造资金,确保供排水水质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5、汇率波动风险: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三类外币借款,其中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转贷 12,468,585,000.00 日元,法国政府贷款转贷 767,428.54 欧元,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贷款转贷 28,075,703.23 美元。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外币借款因汇率波动给本集团带来的汇兑净收益分别为 113,495,440.03 元、214,104,381.03、78,881,838.80 元。人民币兑换上述外币汇率的波动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财务费用及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6、2015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大大加强了环境监管及执法力度，加大了污水处理企业确保达标排放的责任，公司可能面临增加经营成本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严格设备管理和技术指标巡检，做好各类预检及突发性事件应对工作，以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公司于2008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将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经公司2010年1月6日召开的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股利分配政策已列入《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明晰公司的分红政策及分红决策机制，经公司于2012年8月10日召开二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2年8月27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与2012年8月28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重庆水务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2-022）。本次《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2009年度至2013年度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并已实施完毕。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2.50		1,200,000,000.00	1,450,004,306.75	82.76
2013年		2.70	0	1,296,000,000.00	1,877,203,525.25	69.04
2012年		2.62	0	1,257,600,000.00	1,888,594,221.23	66.59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作为重庆市最大、最主要的供水企业，确保了全年供水水质全面稳定达标，采取有效措施全力保障了重庆主城区市民用水高峰需求，积极配合政府实施户表改造工作，受到政府的充分肯定；作为重庆市乃至长江三峡库区内最重要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企业，确保了排水水质的稳定达标排放，全年污水处理达标排放量超 70,000 万 m³，COD 削减量超过 19 万吨，NH₃-N 削减量 1.67 万吨。2014 年向重庆市武隆县扶贫基金会捐款 90 万元，以帮助该县火炉镇车坝村回龙湾建设集中安置点排水系统项目。

六、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	大足国资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公司)于2006年承建大足龙岗绕城连接道路南环二路南山隧道(BT)工程。由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办理项目正式结算审计及支付工程款,2011年9月27日,建设公司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市一中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大	9,632,433.94(未含利息及违约金)		2013年3月28日,市一中院作出一审判决((2011)渝一中法民初字第00608号):(1)被告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大足区财政局向原告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9,632,433.94元;(2)被告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向原	建设公司已收回工程款本金9,632,433.94元。终审部分胜诉,可收回资金占用损失(利息)700余万元。	2014年11月,建设公司已收回利息745万元,该案已结。

公司、大足区财政局			<p>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和大足区财政局支付所欠工程款 9,632,433.94 元及利息和违约金,大足国资公司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同时,建设公司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冻结上述四被申请人银行存款 30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p>		<p>告建设公司支付资金占用损失(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p> <p>(3)被告大足区财政局向原告建设公司支付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30%计算)。</p> <p>被告大足土房局、大足财政局对该判决所涉利息及违约金事项不服,于4月25日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简称市高院)提起上诉。</p> <p>6月8日,建设公司收到被告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支付的工程款本金 9,632,433.94 元。</p> <p>2013 年 11 月 27 日,市高院作出(2013)渝高法民终字第 00235 号民事判决,维持一审判决利息事项,撤销违约金事项。</p> <p>2014 年 3 月 28 日,建设公司向市一中院申请强制执行。4 月 14 日,市一中院</p>		
-----------	--	--	--	--	---	--	--

						受理了该申请。		
吴琳	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中建八局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0年6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公司)与中建八局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建八局)组成联合体中标巴南区鱼洞至江津区珞璜公路改建工程。后将该工程中罐子溪隧道工程分包给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9月更名为重庆华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华联公司)。2013年11月13日,该隧道分包工程实际实施人吴琳将华联公司、建设公司、中建八局诉至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市一中院),要求华联公司支付工程款23,192,946.2元及利息695,598元(暂共计23,888,544.2元),建设公司和中建	23,888,544.2		2014年7月2日,原告吴琳与被告华联公司达成和解协议。7月3日,原告吴琳向市一中院申请撤诉。同日,市一中院作出裁定((2013)渝一中法民初字第01313号):准许原告撤诉。	建设公司避免了承担败诉责任。

				八局在其欠范围内对华联公司前述欠款承担连带责任。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武隆县凯信工业开发有限公司、武隆县财政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0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公司)与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市武隆工业园区平桥组团基础设施BT融资建设项目建设施工合同》,武隆县财政局为该合同中涉及支付合同价款的履约责任和义务提供了担保,后项目业主变更为武隆县凯信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系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2011年4月,该工程验收合格并交付业主使用。2012年3月,建设公司向业主提交了工程结算书。根据合同约定,回购款起始日期为2011年5月1日,回购期早	92,128,934.34		2014年9月11日,在法院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原告建设公司向市三中院申请撤诉。同日,市三中院作出裁定((2014)渝三中法民初字第00121-2号):准许原告撤诉。		截至目前,建设公司已收回工程款2,600万元。其余款项将根据和解协议约定积极催收。

			<p>已届满，但业主仅支付了建设公司 6,860 万元，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尚欠建设公司回购款 86,614,290.35 元。</p> <p>2014 年 8 月 5 日，建设公司将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重庆市武隆县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武隆县凯信工业开发有限公司、武隆县财政局诉至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市中院），要求被告支付回购款、违约金、提前完工奖励等 92,128,934.34 元，同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请求法院依法查封、扣押、冻结被申请人 9,500 万元相应价值的财产。</p> <p>2014 年 8 月 11 日，市中院受理了该案。</p>				
--	--	--	--	--	--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无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无。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 90% 股权及全部债权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以不低于 22,413.44 万元的价格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协议或竞价整体转让。2013 年 10 月，为加快推进上述产权转让工作，经公司研究，决定变更受让方资格条件后继续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该次变更后受让方资格条件为：1. 以水电投资开发为公司的主营业务；2. 公司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完全履行本次转让合同的资金、资信实力和能力；3. 公司具备专业的水电项目管理能力。此外，其他挂牌条件保持不变。2013 年 10 月 18 日，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 90% 股权及全部债权重新在重庆联交所挂牌转让，挂牌公告期 20 个工作日（如挂牌期满仍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将按 5 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自动延长，直至征集到受让方为止）。截至目前尚未征集到受让方。</p>	<p>2013 年 2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公告： 《重庆水务关于挂牌转让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临 2013-007）》。</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开县镇东污水管网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2014/10/28	1,466,700.00			是	评估价格	是	是		母公司
重庆	开县丰	2014/10/29	321,600.00			是	评	是	是		母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乐污水管网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估价格				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南岸区黄桷埡镇污水管网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2014/11/27	140,372.52			是	评估价格	是	是		母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长寿污水厂二期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2014/10/6	4,515,943.73			是	评估价格	是	是		母公司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注 1：公司所属重庆市开县排水有限公司与母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开县镇东污水管网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其中资产评估值 16,069,275.60 元、债务评估值 14,602,575.60 元、净资产评估值 1,466,700.00 元。

注 2：公司所属重庆市开县排水有限公司与母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开县丰乐污水管网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其中资产评估值 8,893,110.00 元、债务评估值 8,571,510.00 元、净资产评估值 321,600.00 元。

注 3：公司所属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与母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南岸区黄桷埡镇污水管网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其中资产评估值 32,835,931.69 元、债务评估值 32,695,559.17 元、净资产评估值 140,372.52 元。

注 4：公司所属重庆三峡水务长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母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长寿污水厂二期工程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其中资产评估值 59,312,734.63 元、债务评估值 54,796,790.90 元、净资产评估值 4,515,943.73 元。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的净利润		则)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的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3.86% 股权	2014 年 7 月 22 日	2,426,106.00		215,266,000.00	否	评估价值	是	是	-3.71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23.86% 股权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重庆联交所”）挂牌征集受让方进行转让。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拟转让重庆信托股权以每股 4.17 元的底价在重庆联交所公开挂牌。挂牌期满，公司已与经重庆联交所确认的最终受让方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寿投资”）就转让重庆信托股权事宜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2014 年 7 月，国寿投资受让本公司持有的重庆信托 23.86% 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58,180 万元）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截至 201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已根据与国寿投资所签署《产权交易合同》的有关约定，及时办理完毕本次转让重庆信托股权的相关后续工作，本公司持有的重庆信托 23.86% 股权（对应出资额为 58,180 万元）已过户给国寿投资，公司已收齐全部股权转让款 242,610.60 万元，本公司不再持有重庆信托股权。

3、 资产置换情况

无。

4、 企业合并情况

无。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 2 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2013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4-014）。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19,903.02 万元，比预计金额增加 2,278.35 万元，差额占公司 201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0.17%。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市场公允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开县镇东污水管网工程资产，开县丰乐污水管网工程资产，南岸区黄桷埡镇污水管网工程，	评估价值	0.00	6,444,616.25	6,444,616.25	6,444,616.25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长寿污水厂二期工程资产以及与上述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上述资产收购关联交易的详细情况见本节第四部分“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相关内容。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无。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25,866,666.67	-8,666,666.67	17,200,000.00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合计	142,866,666.67	-8,666,666.67	134,2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0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注 1：根据《合作经营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同》的规定，合作合同第一期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及银团贷款之间的差额应为合作各方向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贷款。2002 年 11 月公司向重庆中法						

	<p>供水有限公司提供股东无息贷款 156,000,000.00 元,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股东无息贷款 234,000,000.00 元。2008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合营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对原合作经营合同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合作经营合同约定,对上述股东无息贷款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未偿还的股东方贷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同期基准利率计算利息。此项合作合同的修改已获得重庆市外经贸委(渝外经贸发【2008】342 号文)的批准。</p> <p>注 2: 2010 年 9 月公司与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东贷款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公司向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股东无息贷款 117,000,000.00 元,贷款期限十年,主要用于收购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供排水项目。上述贷款事项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p>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p>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股东贷款余额为 17,200,000.00 元,2014 年 1-12 月本公司取得股东贷款利息 1,608,206.95 元。</p> <p>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贷款余额为 117,000,000 元。</p>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公司是按股权比例对等原则向关联方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资金,关联方也按协议履行了相关义务,对公司利益无实质性影响。</p>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	全资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	17亿元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	2005年4月21日	担保起	担保起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务有 限责 任公 司、重 庆市 万盛 自来 水有 限公 司		行			之日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 亿元债券本金和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 亿元债券本金和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不适用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担保情况说明						<p>根据《关于对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7 亿元债券提供融资性担保的批复》（农银复[2005]323 号）中国农业银行同意重庆分行为拟发行的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7 亿元企业债券提供担保，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分行与水务集团签署了《国内担保函担保协议》（[渝农银水务]农银内保字[2005]第0001 号）。协议的担保范围为17 亿元债券本金和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担保收益人为债券兑付日债券持有人，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债券发行日至到期之日起第二年。</p> <p>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之前身）、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市万盛自来水公司（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之前身）与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于2005年签订《反担保合同》（[渝农银水务]农银反保字[2005]第0001 号），重庆市自来水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市万盛自来水公司同意为《国内担保函担保协议》（[渝农银水务]农银内保字[2005]第0001 号）项下的债务提供反担保。</p> <p>鉴于 2007 年8 月水务集团整体变更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10 月12 日，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p>							

	分行出具了确认函,同意水务集团发行的“2005 年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由变更后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承,在原反担保方案不变且手续完善的前提下,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为该债券到期兑付出具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的担保函继续有效。
--	--

3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	2007 年 10 月 12 日水务资产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长期有效,除发生以下情形(以较早为准): (1) 水务资产公司及其任何下属企业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的股本权益而可在本公	否	是		

			<p>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在水务资产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有效期内，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后，将在三个月内启动程序注入本公司，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的投票权低于 30%，或（2）水务资产公司不能控制本公司董事会的大部分成员，或（3）本公司股份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p>				
--	--	--	---	--	--	--	--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6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07 年起一直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于 2012 年起聘任其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出于增强审计工作客观性与独立性的考虑，根据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4 年 8 月 7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4 年，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新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和财务报表的调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重庆中	持股比例		-11,401,944.70	11,401,944.70	

法供水有限公司	2.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0.03%		-2,000,000.00	2,000,000.00	
重庆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15%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34%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重庆吉迪豪纯水制品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2.50%		-218,000.00	218,000.00	
重庆市智能水表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15.00%		-750,000.00	750,000.00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13.33%		-2,666,667.00	2,666,667.00	
重庆市正人给排水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7.00%		-360,354.88	360,354.88	
重庆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0.03%		-20,000.00	20,000.00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5.00%		-19,200,000.00	19,200,000.00	
重庆市水务物资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6.00%		-668,055.49	668,055.49	

司					
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83%		-1,759,840.91	1,759,840.91	
合计	/		-459,544,862.98	459,544,862.98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的说明

按公司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股权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准则其他变动的的影响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项目期初数，将持有待售的对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2,426,106,000 元从“长期股权投资”调整至“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本公积”项目期初数，将“资本公积”中的-62,362,487.83 元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

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项目期初数，将合并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中的 34,338,835.06 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将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中的 10,760,500 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第二个结算期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由于核定污水处理服务第三期结算价格需采用政府统计部门对外公布的 2013 年重庆市城镇经济单位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率、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等数据，公司向重庆市财政局申请延期报送第三期价格核定方案并获得重庆市财政局批复同意。在第三期价格核定前，按照渝府[2007]122 号文件和《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市水务集团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有关事宜的批复（渝财建[2013]896 号）》有关规定，重庆市财政局将暂按第二期结算价格计算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差额部分待第三期价格核定后 30 日内进行结算。2014 年 12 月末，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相关规定，经重庆市财政局核定：公司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确定为 2.78 元/m³。第三期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下调了 0.47 元/立方米，导致收入、利润减少 36,296.90 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2年公司债	20130129	5.12%	1,500,000,000	20130301	1,500,000,000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经公司 2012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发行期限不超过 7 年、票面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2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14 号）。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结束，通过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年利率 5.12% 的无担保公司债，并于 2013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简称“12 渝水务”，上市代码“122217”。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8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68,61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3,605,000,000	75.10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	645,000,000	13.4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阿布达比投资局		15,639,483	0.33	0	未知		未知
王敢		12,131,098	0.25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390,190	0.17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7,700,095	0.16	0	未知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69,766	0.12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523,560	0.12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50,823	0.11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164,424	0.11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60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5,000,000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5,000,000
阿布达比投资局	15,639,483	人民币普通股	15,639,483
王敢	12,131,098	人民币普通股	12,131,0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390,190	人民币普通股	8,390,19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7,700,095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9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69,766	人民币普通股	5,969,7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523,560	人民币普通股	5,523,5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50,823	人民币普通股	5,250,82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164,424	人民币普通股	5,164,4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祖伟
成立日期	2007 年 8 月 16 日
组织机构代码	66359706-3
注册资本	606,457.15
主要经营业务	从事除金融外的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销售矿产品、机电设备。
未来发展战略	依托“美丽中国”国家战略，立足供排水行业投资、水利建设与开发、垃圾焚烧与发电，大力拓展环境资源产业，打造国内领先、国际有一定影响的环境资源产业控股集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持有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414%的股份，持有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的股份，持有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4.27%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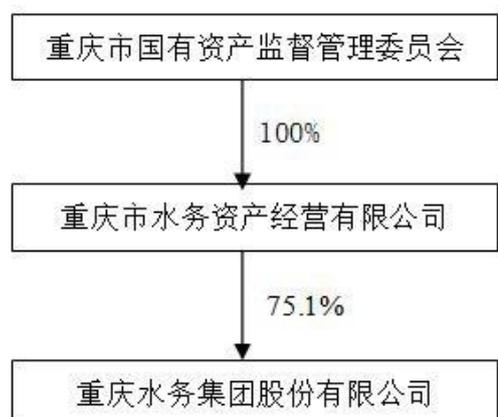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廖庆轩
成立日期	2003 年 9 月 23 日
组织机构代码	70948600-1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Stephen Clark(郭仕达)	2007年6月28日	66356274-1	650,000,000	环保产品及配件的制造、销售、维修、相关技术咨询、物业服务、物业管理、批发销售建筑材料等。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单位领薪情况
李祖伟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男	52	2014-04-28		0	0	0		0	55
吴家宏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司总裁	男	46	2014-04-28	2015-03-20	0	0	0		47.63	
汤清平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男	56	2014-04-28		0	0	0		31.19	
张展翔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男	59	2014-04-28		0	0	0		0	
张勤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57	2014-04-28		0	0	0		3.50	
程源伟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50	2014-04-28		0	0	0		3.75	
余剑锋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	男	44	2014-04-28		0	0	0		3.75	

	董事										
张承胜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4-04-28		0	0	0		47.38	
黄嘉颖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男	41	2014-04-28		0	0	0		0	
申鹏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男	45	2014-04-28		0	0	0		37.98	
王大农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女	54	2014-04-28		0	0	0		26.07	
王陶浪	副总裁	男	57	2014-04-28		0	0	0		37.98	
王峰青	总工程师	男	50	2014-04-28		0	0	0		37.98	
周智强	副总裁	男	52	2014-04-28		0	0	0		37.98	
曾庆武	副总裁	男	52	2014-04-28		0	0	0		37.98	
赖生平	副总裁	男	48	2014-04-28		0	0	0		37.98	
邱贤成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4-04-28		0	0	0		37.98	
Stephen Clark(郭仕达)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男	56	2010-09-17	2014-04-28	0	0	0		0	
孙芳城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52	2010-09-17	2014-04-28	0	0	0		1.20	
王军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男	51	2010-09-17	2014-04-28	0	0	0		1.45	
王根芳	第二届董	男	68	2010-09-17	2014-04-28	0	0	0		1.45	

	事会独立 董事										
胡永智	第二届监 事会职工 监事	男		2010-09-17	2014-04-28	0	0	0		31.14	
合计	/	/	/	/	/	0	0	0	/	464.37	/

姓名	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李祖伟	2009 年 5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主持党委工作）；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3 年 10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现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吴家宏	2007 年 6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2 年 12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裁；2014 年 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3 月 20 日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汤清平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12 年 3 月起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张展翔	2003 年 10 月起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张先生现兼任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2003 年 2 月起）、新创建港口管理有限公司（2003 年 2 月起）、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2003 年 1 月起）、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3 月起）、远东环保垃圾堆填有限公司（2005 年 10 月起）、澳门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0 月起）等多家公司的董事之职。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张勤	1991 年 6 月至今，历任重庆建筑大学、重庆大学教师、系主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程源伟	2004 年 6 月起任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余剑锋	2003 年 10 月起任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执行合伙人）；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承胜	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8 月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黄嘉颖	2008 年至今，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至今，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申鹏	2009 年 9 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其间：2011 年 2 月至 2013 年 4 月兼任重庆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2 年 11 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4 年 4 月 2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王大农	
王陶浪	2007年6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8月至今担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王峰青	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0年9月至2014年4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兼总工程师;2014年4月28日起任公司总工程师。
周智强	2007年7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年9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曾庆武	2008年5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年9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赖生平	2004年3月至2010年12月历任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0年9月至2012年4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4月至2014年4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2014年4月28日起任公司副总裁。
邱贤成	2007年10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12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Stephen Clark(郭仕达)	2008年8月至2014年4月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起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9月至2014年4月任重庆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孙芳城	2009年8月起任重庆三峡学院院长;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0年9月17日至2014年4月28日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军	2009年6月起至今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0年9月17日至2014年4月28日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根芳	现任重庆同济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0年9月17日至2014年4月28日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胡永智	2007年1月至2011年2月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董事、副经理;2011年2月至7月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7月起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3月起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长;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0年9月至2014年4月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 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改选工作,续聘了公司高管。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经3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选举,李祖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监事会由4人组成,其中有2名职工代表监事。经3届监事会第1次会议选举,张承胜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 吴家宏董事已于2015年3月20日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合计	/					/		/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合计	/			/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祖伟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09	
张展翔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08	2014.04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04	
Stephen Clark(郭仕达)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8.08	2014.04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4	
黄嘉颖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曾庆武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1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祖伟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0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0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0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0	
	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1.13	
吴家宏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8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3.12.25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04	2014.02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2.08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12.12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12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	董事长	2013.11	2014.02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	董事	2014.02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6	
	汤清平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02
张展翔	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10	
	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3.02	
	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3.01	
	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03	
	澳门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03	2014.07
	远东环保垃圾堆填有限公司	董事	2005.10	
张勤	重庆大学	教师/系主任	1991	
	程源伟	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2004.06
	重庆建设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4.29	2014.4.30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9.24	2014.9.24

	重庆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5. 18	2015. 7. 27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12. 5	2015. 12. 5
余剑锋	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3. 10	
	重庆建设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2014. 05
	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11	
张承胜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06. 03	2014. 08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02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12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12	
黄嘉颖	苏伊士环境集团亚洲	项目总监	2007	
王峰青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	董事	2014. 02	
周智强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10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08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	董事	2013. 11	2014. 02
曾庆武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 03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1. 06	
	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3. 10	2015. 01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10	2015. 01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10	2015. 01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10	2015. 01
赖生平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	董事	2013. 11	2014. 02
Stephen Clark(郭仕达)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04	
	澳门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12	
	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2. 12	
	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0. 08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02. 11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11	

	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3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6.06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6	
	苏伊士环境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9.06	
	升达废料处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3	
	上海化学工业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3	
	Suez Environnement Asia Limited	董事	2012.12	
	澳门环保工程及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6	
	升达亚洲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5	
	新创建基建升达废料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5	
	远东环保垃圾堆填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5	
孙芳城	重庆三峡学院	院长	2009.08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11	2016.03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08	2014.11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1	2014.01
王军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兼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事业部重庆投行部	总经理	2012.01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总经理	2009.12	
	重庆建设摩托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04	2014.04
	重庆市证券期货业协会	理事	1998.01	
	重庆钰鑫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1.06	
王根芳	重庆同济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08	
胡永智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2.03	2015.0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重庆市国资委关于市属国有重点企业领导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的相关规定，按照生产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给予对应报酬，提请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参照重庆市国资委对市属国有重点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精神，根据 2014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收益率和营业收入等考核指标或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确定。 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独立董事费用管理办法》发放工作津贴及报销差旅费。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464.37 万元，由于相关财务数据、考核工作未全面结束，尚有部分绩效薪酬待考核工作全面结束后另行补发。 董事长李祖伟先生、Stephen Clark (郭仕达)、董事张展翔先生、监事黄嘉颖先生均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实际获得 2013 年度报酬合计 464.37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祖伟	2 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
	3 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吴家宏	2 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离任	董事会换届
	3 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聘任	董事会换届
汤清平	3 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展翔	2 届监事会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3 届董事会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张勤	3 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程源伟	3 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余剑锋	3 届监事会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张承胜	2 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3 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聘任	监事会换届
黄嘉颖	3 届监事会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申鹏	2 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3 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王大农	3 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Stephen Clark(郭仕达)	2 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王峰青	2 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赖生平	2 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孙芳城	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王军	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王根芳	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胡永智	2 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注：1、报告期内公司上述董事、监事的变动原因为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第三届监事会；公司高管全部续聘，未发生变化。

2、吴家宏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已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裁职务。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2014 年公司不存在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辞退、辞职等重大变化情况。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7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92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0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51
销售人员	557
技术人员	761
财务人员	225
行政人员	1,135
合计	4,9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含博士)	115
本科生	1,250
专科生	1,712
中专及以下	1,852
合计	4,929

(二) 薪酬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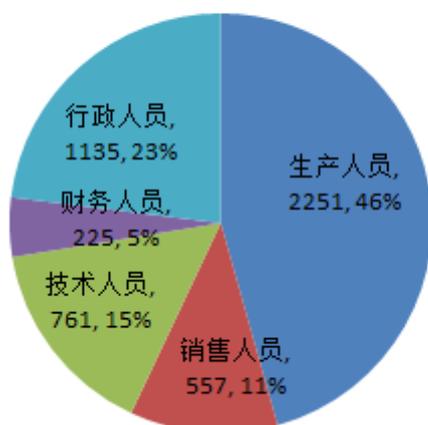
主要实行以岗定薪，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绩效工资等部分组成。各单位根据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实行分层分级考核。

(三) 培训计划

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68 个，培训人员 3,802 人次。2015 年培训工作将重点放在生产安全、业务技能、经营管理等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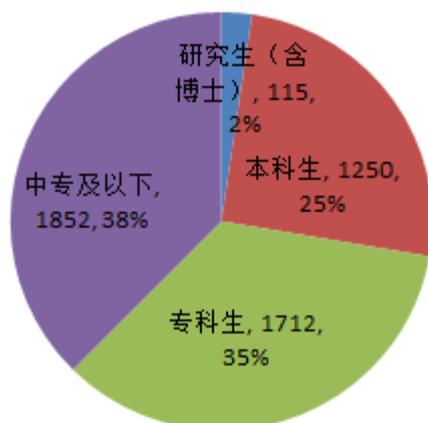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专业构成人数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教育程度构成分布



(六)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770,394.9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规章，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有序。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开股东大会；严格执行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均回避制度，并充分做好关联事项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三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续聘了公司高管。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经 3 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选举，李祖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目前公司董事会在任董事 6 名，吴家宏先生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司总裁职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生无故不到会，或连续 2 次不参加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项目、重大问题认真研究，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

3、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三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由 4 人组成，其中有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经 3 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选举，张承胜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 16 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

4、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控股股东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积极协调控股股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控股股东重大信息的及时披露。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况。

6、制度的修订和完善：报告期内经公司召开二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和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董事会组成人数的相关条款及公司独立董事费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7、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公司主要从事具有社会公益性、政府导向性并且一时难以市场化运作的政府投资项目（以下简称“保留业务”）。为避免有关保留业务直接或间接地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2007 年 10 月 12 日，水务资产经营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确认其本身及下属企业、参股企业没有从事或参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承诺水务资产经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水务资产经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公司将按照双方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有关规定，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本公司尽快启动程序注入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自 2011 年 11 月起，重庆市政府决定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等企业依法行使国有股东职责。由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范围包括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和经营等，虽然其目前在重庆市范围内涉足供排水业务的市场份额较小，但由此将可能与本公司构成潜在的同

业竞争，为此，公司将依据与控股股东所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相关规定，逐步规范、避免与重庆水投所形成的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公司于2014年2月14日收到水务资产公司书面函告确认：该公司未来将继续按照《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相关约定，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后，将在三个月内启动程序注入本公司，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本公司现有的关联交易属于必要的交易，有利于本公司开展业务并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原《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2011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该制度要求，根据相关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做好了定期报告等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0428	《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2 项，详见说明。	全部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0429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807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0808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1、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听取《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3 年度）》；7、审议《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8、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议案；9、审议修订《公司独立董事费用管理办法》的议案；10、审议重庆水务关于新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11、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12、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第 11、12 项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出公司新一届董事及监事；其余 9 项议案（除议案 3 外）也全部审议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祖伟	否	7	7	3	0	0	否	2
吴家宏	否	7	6	3	1	0	否	2
汤清平	否	6	6	3	0	0	否	2

张展翔	否	6	5	3	1	0	否	2
张勤	是	6	6	3	0	0	否	2
程源伟	是	6	6	3	0	0	否	2
余剑锋	是	6	6	3	0	0	否	2
王峰青	否	1	1	0	0	0	否	1
赖生平	否	1	1	0	0	0	否	1
Stephen Clark (郭仕达)	否	1	0	0	1	0	否	1
孙芳城	是	1	1	0	0	0	否	1
王军	是	1	1	0	0	0	否	1
王根芳	是	1	0	0	1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为保持第三方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公正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4年6月23日召开第1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改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意见，公司董事会采纳审计委员会意见，并提请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自2011年11月起，重庆市政府决定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等企业依法行使国有股东职责。由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范围包括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和经营等，虽然其目前在重庆市范围内涉足供排水业务的市场份额较小，但由此将可能与本公司构成潜在的同业竞争，为此，公司将依据与控股股东所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相关规定，逐步规范、避免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同业竞争。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参照重庆市国资委对市属国有重点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公司的实际对企业负责人进行考核和绩效评价后，提请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续实施。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一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年报信息披露未出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补充、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形。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唐湘衡、袁丁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 811654 号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务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重庆水务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重庆水务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水务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湘衡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丁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92,165,719.53	4,744,660,417.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35,352.88	3,799,458.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应收账款		792,163,149.41	663,855,718.25
预付款项		131,952,469.88	88,195,105.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037,615.31	8,498,632.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46,063,432.05	117,007,07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1,606,203.94	131,924,23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426,10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66,666.67	70,435,604.9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821,190,609.67	8,254,482,24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8,037,621.26	475,323,568.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0,000,000.00	67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96,450,238.29	471,675,754.11
长期股权投资		979,690,985.07	930,696,612.86
投资性房地产		147,297,036.14	151,910,700.81
固定资产		6,943,361,097.44	7,056,347,339.82
在建工程		1,161,813,743.66	963,290,004.11
工程物资		14,253,909.59	17,204,025.4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13,118,944.66	817,057,286.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74,218.47	39,748,299.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29,105.16	34,338,835.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49,726,899.74	11,627,592,427.01
资产总计		20,570,917,509.41	19,882,074,66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0,427,875.27	679,589,415.10
预收款项		603,825,752.36	405,314,827.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1,595,542.38	94,822,771.26
应交税费		127,126,017.06	143,037,016.2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1,641,564.39	182,354,365.5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7,872,722.07	41,691,482.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02,489,473.53	1,546,809,878.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26,403,310.64	1,470,351,213.26
应付债券		1,570,277,260.35	3,331,081,143.3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800,626.06	5,800,626.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77,427,676.50	77,427,676.5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0,249,324.50	358,063,29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3,493.85	54,550,267.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2,971,691.90	5,297,274,225.42
负债合计		7,315,461,165.43	6,844,084,104.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95,435,101.39	4,595,435,101.39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82,331.03	-62,362,487.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0,623,638.86	813,761,112.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98,401,138.01	2,881,328,35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46,442,209.29	13,028,162,085.14
少数股东权益		9,014,134.69	9,828,478.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5,456,343.98	13,037,990,56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70,917,509.41	19,882,074,667.89

法定代表人: 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祥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03,330,590.71	4,139,918,032.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35,352.88	3,799,458.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3,709,230.81	508,697,104.36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3,037,615.31	8,498,632.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14,270,710.38	16,294,533.86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426,10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118,883,500.09	7,103,313,761.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2,755,057.86	449,680,649.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0,000,000.00	7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2,800,961,775.11	2,502,958,784.63
长期股权投资		8,023,338,997.08	7,949,914,374.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91,184.41	26,582,449.63
在建工程		5,300,650.81	146,687,292.6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74,025.78	4,807,784.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8,256.83	25,599,59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74,513.00	10,760,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18,994,460.88	11,816,991,429.64
资产总计		19,337,877,960.97	18,920,305,19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2,585,948.95	1,547,908,491.3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7,317,864.37	11,112,721.17
应交税费		11,553,952.68	15,301,901.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13,104,261.94	1,392,579,938.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3,689,618.33	14,495,553.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78,251,646.27	2,981,398,60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1,459,304.35	284,453,667.81
应付债券		1,570,277,260.35	3,331,081,143.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6,931,036.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3,847,676.50	56,927,676.5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50,446.64	4,185,74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3,493.85	54,550,267.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1,948,181.69	3,798,129,532.99
负债合计		7,060,199,827.96	6,779,528,138.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22,395,586.04	4,422,395,586.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82,331.03	-62,362,487.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0,623,638.86	813,761,112.64
未分配利润		2,102,676,577.08	2,166,982,84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77,678,133.01	12,140,777,05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37,877,960.97	18,920,305,191.43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36,582,015.11	3,999,575,359.35
其中：营业收入		4,136,582,015.11	3,999,575,359.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79,404,546.59	2,597,694,147.41
其中：营业成本		2,268,870,487.21	1,989,181,345.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07,768.01	31,531,212.48
销售费用		142,669,658.93	58,293,135.12
管理费用		558,457,574.45	516,211,601.45
财务费用		42,953,497.03	-140,386,338.19
资产减值损失		24,145,560.96	142,863,190.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2,449.39	423,318.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516,292.06	342,972,340.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747,424.11	275,112,768.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436,209.97	1,745,276,870.77
加：营业外收入		193,151,944.58	224,621,528.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4,519.50	219,415.37
减：营业外支出		13,176,646.94	24,984,568.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31,914.03	3,608,991.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4,411,507.61	1,944,913,830.42
减：所得税费用		-14,828,455.13	66,126,626.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239,962.74	1,878,787,203.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0,004,306.75	1,877,203,525.25
少数股东损益		-764,344.01	1,583,678.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44,818.86	19,389,108.5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44,818.86	19,389,108.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		64,344,818.86	19,389,108.55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3,172,920.70	21,483,797.4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71,898.16	-2,094,688.8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3,584,781.60	1,898,176,31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4,349,125.61	1,896,592,633.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4,344.01	1,583,678.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52,575,262.76	2,343,536,591.56
减：营业成本		1,028,635,702.59	891,532,430.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88,504.36	2,537,006.1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233,854.11	44,771,010.77
财务费用		59,398,496.39	37,182,350.87
资产减值损失		8,855,444.89	146,330,299.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2,449.39	423,318.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509,979.86	340,752,34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747,424.11	275,112,768.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4,015,689.67	1,562,359,151.86
加：营业外收入		142,002,624.86	151,334,92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00,000.00	500,00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5,118,314.53	1,713,194,070.60
减：所得税费用		-33,506,947.65	31,874,745.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625,262.18	1,681,319,324.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344,818.86	19,389,108.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344,818.86	19,389,108.5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3,172,920.70	21,483,797.4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71,898.16	-2,094,688.8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32,970,081.04	1,700,708,433.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7,178,017.96	4,424,483,640.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113,898.97	115,010,97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693,485.31	561,494,06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9,985,402.24	5,100,988,678.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6,920,295.04	1,386,374,862.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272,281.40	577,928,021.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920,504.72	288,491,92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625,937.72	575,075,90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2,739,018.88	2,827,870,71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246,383.36	2,273,117,96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96,496,469.74	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872,561.19	125,413,692.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377.00	2,699,22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8,003.81	51,860,306.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0,950,411.74	180,573,22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592,430.85	504,476,69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55,431,280.00	722,830,892.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351,707.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1,642.28	11,242,53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3,545,353.13	1,314,901,82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594,941.39	-1,134,328,60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5,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348,090.29	67,115,321.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0,415,819.64	1,359,433,086.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763,909.93	1,426,548,40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763,909.93	59,201,591.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112,467.96	1,197,990,95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9,084,744.84	3,531,093,79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7,972,276.88	4,729,084,744.84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7,862,823.76	2,280,083,421.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100,000.00	1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944,103.46	995,308,98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7,906,927.22	3,390,392,402.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6,220,000.00	808,856,150.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86,808.54	20,772,52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649,134.62	117,861,544.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780,666.52	168,297,78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736,609.68	1,115,788,00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170,317.54	2,274,604,392.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96,496,469.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735,894.11	123,193,692.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5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80,882.65	383,417,41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7,323,246.50	507,116,104.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74,876.99	10,334,97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55,431,280.00	799,182,599.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192,684.74	982,836,27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5,098,841.73	1,792,353,84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775,595.23	-1,285,237,742.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5,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04,309.25	64,633,60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04,309.25	1,550,383,609.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46,025.11	15,696,366.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0,204,325.04	1,347,297,706.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36,436,122.92	40,391,791.38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386,473.07	1,403,385,864.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982,163.82	146,997,744.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6,587,441.51	1,136,364,395.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9,918,032.22	3,003,553,637.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3,330,590.71	4,139,918,032.22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595,435,101.39		-62,362,487.83		813,761,112.64		2,881,328,358.94	9,828,478.70	13,037,990,563.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595,435,101.39		-62,362,487.83		813,761,112.64		2,881,328,358.94	9,828,478.70	13,037,990,56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44,818.86		136,862,526.22		17,072,779.07	-814,344.01	217,465,780.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344,818.86				1,450,004,306.75	-764,344.01	1,513,584,78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862,526.22		-1,432,931,527	-50,000.00	-1,296,119,001.46

												.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862,526.22			-136,862,526.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6,000,000.00	-50,000.00	-1,296,050,000
4. 其他												-69,001.46		-69,001.4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1,450.00					31,450.00
2. 本期使用									31,450.00					31,450.0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595,435,101.39		1,982,331.03		950,623,638.86			2,898,401,138.01	9,014,134.69	13,255,456,343.98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513,639.39					645,629.86		2,430,000.00	8,244,800.69	12,397,629.86

	00,000.00				83,505.01				,180.17		66,221.30	.25	3,70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751,596.38				-81,751,596.3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595,435,101.39				-81,751,596.38	645,629,180.17	2,430,066,221.30	8,244,800.25	12,397,623,70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89,108.55	168,131,932.47	451,262,137.64	1,583,678.45	640,366,85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89,108.55		1,877,203,525.25	1,583,678.45	1,898,176,312.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131,932.47	-1,425,941,387.61		-1,257,809,45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131,932.47	-168,131,932.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7,600,000.00		-1,257,600,000.00
4. 其他											-209,455.14		-209,455.1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39,800.00					139,800.00
2. 本期使用							139,800.00					139,800.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				4,595,435.10	-62,362,487.83	813,761,112.64	2,881,328,358.94	9,828,478.70			13,037,990,563.84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				4,422,395,586.04		-62,362,487.83	813,761,112.64	2,166,982,842.58	12,140,777,05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				4,422,395,586.04		-62,362,487.83	813,761,112.64	2,166,982,842.58	12,140,777,05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344,818.86		136,862,526.22	-64,306,265.50	136,901,07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344,818.86			1,368,625,262.18	1,432,970,081.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6,862,526.22	-1,432,931,527.68	-1,296,069,001.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862,526.22	-136,862,526.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6,000,000.00	-1,296,000,000.00
3. 其他									-69,001.46	-69,001.4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22,395,586.04	1,982,331.03		950,623,638.86	2,102,676,577.08	12,277,678,133.0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340,643,989.66				645,629,180.17	1,911,604,905.50	11,697,878,07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751,596.38		-81,751,596.3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422,395,586.04		-81,751,596.38		645,629,180.17	1,911,604,905.50	11,697,878,07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9,389,108.55		168,131,932.47	255,377,937.08	442,898,978.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89,108.55			1,681,319,324.69	1,700,708,43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8,131,932.47	-1,425,941,387.61	-1,257,809,45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131,932.47	-168,131,932.47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7,600,000.00	-1,257,600,000.00
3. 其他										-209,455	-209,455.

										. 14	1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22,395,586.04		-62,362,487.83		813,761,112.64	2,166,982,842.58	12,140,777,053.43

法定代表人：李祖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贤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祥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58）（以下简称：重庆水务集团或集团）于 2007 年 9 月 6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注册号为 50000000000341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 1 号，法定代表人：武秀峰；2012 年 12 月 21 日重庆水务集团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 年 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家宏；2013 年 10 月 29 日重庆水务集团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 年 11 月 7 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祖伟；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城镇给排水项目的投资、经营及建设管理，城镇给排水供应及系统设施的管理，给排水工程设计及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

2010 年 3 月 19 日，重庆水务集团根据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1 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80,000.00 万元。其中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360,500.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75.104%；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64,500.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3.44%；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 5,000.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4%。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第 2-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下设 16 个全资及控股一级子公司，分别为：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市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2 个合营公司为：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4 个联营公司，分别为：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重庆市江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为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本公司之股东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分别为新创建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和苏伊士环境香港有限公司，其中新创建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权，苏伊士环境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权。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简介：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7〕122号文《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公司享有授权范围内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实行供排水一体化经营，特许经营期限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30年。公司所属供水企业水费的收取额以覆盖本公司供水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以及法定规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确定，合理成本包括合理投资成本及合理经营成本。在特许经营期内，凡因物价水平上升而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可由公司向重庆市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格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核，国家另有规定除外。政府主管部门应自收到价格调整申请后2个月内，完成审定工作。供水价格经审定并通过价格调整相关程序后，及时作出调整。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收费价格，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的收益水平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须事前得到重庆市人民政府的批准。公司目前供水企业拥有33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193.30万立方米/日，其中：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拥有15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161.3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拥有3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11.2万立方米/日；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拥有7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6.2万立方米/日；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2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8万立方米/日；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6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6.6万立方米/日。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首期（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3年）结算价格为3.43元/立方米，根据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建〔2009〕607号文件制定的《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的规定，首期结算价格延期至2010年12月31日。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结算期间污水处理费用=Σ单位结算价格*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实际污水处理量）。重庆市财政局或授权单位根据已核定的结算价格、结算水量和本公司提交的合格支持凭据，于每季度末之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相关规定，经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建〔2014〕832号文件核定，公司2014年-2016年第三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2.78元/立方米（不含污泥处置费和所得税）。根据重庆市公司目前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44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208.33万立方米。其中：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拥有2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83.0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拥有16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56.88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拥有11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26.0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拥有8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23.20万立方米/日；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拥有7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19.25万立方米/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

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

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

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大于等于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低于其成本 20%并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成本的计算方法	按该项资产取得时的账面成本确定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该项资产期末公开市场收盘价格确定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按连续标准公历月份计算确定

①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④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根据经营规模、业务性质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 1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供排水企业 5%、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5%	供排水企业 5%、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5%
1—2 年	供排水企业 10%、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10%	供排水企业 10%、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10%

2—3 年	供排水企业 50%、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20%	供排水企业 50%、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20%
3 年以上	供排水企业 90%、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50%	供排水企业 90%、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 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成本、低值易耗品等发出时分别采用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②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

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35	3	2.77-12.1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3	5.39-19.4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3	5.39-19.4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	3	16.17
管网	平均年限法	15-20	3	4.85-6.47
其他	平均年限法	10	3	9.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10 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减值无形资产的摊销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时，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提示：依据企业提存计划的实际情况确定企业应当披露“企业年金缴费（补充养老缴费）”还是“企业年金”。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项目期初数, 将合并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中 459,544,862.98 元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将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中 433,901,944.70 元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股权投资”项目期初数, 将持有待售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2,426,106,000 元从“长期股权投资”调整至“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本公积”项目期初数, 将“资本公积”中的 -62,362,487.83 元调整至“其他综合收益”。追溯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项目期初数, 将合并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中的 34,338,835.06 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将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中的 10,760,500 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其他说明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技术使用费	3%、4%、6%、17%
营业税	建筑安装劳务、租赁收入、销售不动产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20%、25%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25%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15%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25%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水务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5%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5%、25%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3号）文件精神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相关规定，就进一步支持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作了明确，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重庆市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对公司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征收。

根据2012年3月30日重庆市渝中区地方税务局中山路税务所批准通过的《渝中区地方税务局申报小型微利企业备案登记表》，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黑豹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其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对企业在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符合条件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企业将符合条件条件的财政性资金作不征税收入处理后，在 5 年（60 个月）内未发生支出且未缴回财政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的部分，应当重新计入取得该资金第六年的收入总额，重新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发生的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经重庆市渝中区地方税务局核准，本公司污水处理收入符合上述规定条件作为不征税收入。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对企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符合条件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企业将符合条件条件的财政性资金作不征税收入处理后，在 5 年（60 个月）内未发生支出且未缴回财政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的部分，应当重新计入取得该资金第六年的应税收入总额，重新计入应税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发生的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公司 2014 年污水处理业务收入符合上述规定条件，主管税务机关已接受公司将其作为不征税收入进行申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2,268.37	117,129.00
银行存款	4,073,680,804.18	4,726,072,788.43
其他货币资金	18,362,646.98	18,470,500.23
合计	4,092,165,719.53	4,744,660,417.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18,362,646.98 元，其中：保函押金 234,895.80 元；存于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 13,958,546.85 元；存出投资款 4,169,204.33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5,352.88	3,799,458.9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9,655.50
权益工具投资	2,257,600.18	1,180,967.6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2,277,752.70	2,598,835.89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4,535,352.88	3,799,458.99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期末股票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1,965,462.46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公开市场报价折后产生公允价值累计变动 292,137.72 元；

注 2：公司基金投资为投资于上投摩根内需动力基金，初始投资成本 2,219,834.4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公开市场报价折后产生公允价值累计变动 57,918.30 元；

注 3：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0,000.00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9,859.17	100.00	87,696,021.29	9.97	792,163,149.41	747,540,625.18	100.00	83,684,906.93	11.19	663,855,718.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79,859.17	/	87,696,021.29	/	792,163,149.41	747,540,625.18	/	83,684,906.93	/	663,855,718.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775,102,375.40	38,747,168.80	5%
1 至 2 年	48,858,838.10	4,885,883.82	10%
2 至 3 年	12,843,487.29	5,658,901.67	50%、20%
3 年以上	43,054,469.91	38,404,067.00	90%、50%
合计	879,859,170.70	87,696,021.2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15,172,032.1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160,917.7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第二棉纺织厂	水费	4,395,110.75	单位破产	相关部门及分管领导审核，董事长审批	否
合计	/	4,395,110.75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重庆市财政局	519,693,927.17	1 年以内	59.07	25,984,696.36
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8,215,910.95	1 年以内	19.12	8,410,795.55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751,133.64	1 年以内 12,152,588.54、1-2 年 10,598,545.10	2.59	1,662,205.44
重庆市江津区津通有限责任公司	13,341,537.69	1-2 年	1.52	1,334,153.77
开县碧水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678,600.00	1 年以内	1.33	583,930.00
合计	735,681,109.45	1 年以内	83.63	37,975,781.12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9,336,986.97	60.13	61,276,857.17	69.48
1 至 2 年	40,515,534.95	30.70	6,043,712.44	6.85
2 至 3 年	3,992,428.19	3.03	4,774,705.97	5.41
3 年以上	8,107,519.77	6.14	16,099,829.64	18.26
合计	131,952,469.88	100.00	88,195,105.2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1,221,420.00	1-2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建工集团总公司	5,621,738.94	3-4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中天水务有限公司	5,588,672.49	1-2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福建天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24,874.59	1-2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恩泽劳务公司	2,366,948.50	1-2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迎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71,368.04	1-2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洋铭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168,993.30	1-3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省岳池电力建设总公司	2,159,068.36	1-2 年	工程款, 未办理结算
小计		35,123,084.2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元)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冶建工有限公司第二建筑工程分公司	23,307,564.01	17.66%
重庆大绿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2,083,000.00	9.16%
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1,221,420.00	8.50%
徐登练	9,755,000.00	7.39%
重庆锦通建筑劳务公司	6,735,794.66	5.10%
合计	63,102,778.67	47.81%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037,615.31	8,498,632.36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3,037,615.31	8,498,632.36

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90,500.00	97.80	10,471,500.00	0.30	3,480,028,500.00	50,945,625.00	39.09	152,836.88	0.30	50,792,788.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515,570.85	1.42	8,901,268.36	17.62	41,614,302.49	57,392,957.71	44.04	9,391,672.84	16.36	48,001,284.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962,736.71	0.78	3,542,107.15	12.67	24,420,629.56	21,985,767.91	16.87	3,772,768.78	17.16	18,212,999.13
合计	3,568,978,307.56	/	22,914,875.51	/	3,546,063,432.05	130,324,350.62	/	13,317,278.50	/	117,007,072.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1,200,000,000.00	3,600,000.00	0.30%	理财投资
交通银行渝中支行	1,000,000,000.00	3,000,000.00	0.30%	理财投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00,000,000.00	2,400,000.00	0.30%	理财投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00,000.00	0.30%	理财投资
营山县一环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120,000,000.00	360,000.00	0.30%	投资能力保证金
七治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300,000.00	0.30%	投资能力保证金
葛洲坝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90,000.00	0.30%	投资能力保证金
兴义市信恒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75,000.00	0.30%	投资能力保证金
贵州恒都城市建	15,500,000.00	46,500.00	0.30%	投资能力保证金

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3,490,500,000.00	10,471,5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6,944,859.05	1,848,147.64	5%
1至2年	3,902,231.00	390,223.11	10%
2至3年	1,503,195.61	528,426.59	50%、20%
3年以上	8,165,285.19	6,134,471.02	50%、90%
合计	50,515,570.85	8,901,268.3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17,328.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066.79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元）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理财	3,200,000,000.00	
投资能力保证金	299,741,625.00	43,241,127.50
基建单位往来	14,911,562.86	14,876,803.83
其他	54,325,119.70	72,206,419.29
合计	3,568,978,307.56	130,324,350.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理财投资	1,200,000,000.00	1年以内	33.62	3,600,000.00
交通银行渝中支行	理财投资	1,000,000,000.00	1年以内	28.02	3,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理财投资	800,000,000.00	1年以内	22.42	2,400,0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投资	200,000,000.00	1年以内	5.60	600,000.00
营山县一环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投资能力保证金	120,000,000.00	1年以内	3.36	360,000.00
合计	/	3,320,000,000.00	/	93.02	9,960,000.00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850,948.61		58,850,948.61	51,396,203.79		51,396,203.79
在产品	15,577,037.75		15,577,037.75	7,051,100.46		7,051,100.46
库存商品	1,551,823.56		1,551,823.56	15,297,207.38		15,297,207.38
周转材料	4,826,617.00		4,826,617.00	3,514,488.89		3,514,488.8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032,497.39		11,032,497.39	12,719,790.22		12,719,790.22
工程施工	146,523,523.96		146,523,523.96	38,701,684.90		38,701,684.90
开发成本	3,243,755.67		3,243,755.67	3,243,755.67		3,243,755.67
合计	241,606,203.94		241,606,203.94	131,924,231.31		131,924,231.31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60,885,951.49
累计已确认毛利	81,558,858.47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31,412,312.5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1,032,497.39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666,666.67	70,435,604.97
合计	8,666,666.67	70,435,604.97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88,037,621.26		488,037,621.26	475,323,568.02		475,323,568.0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8,907,690.16		28,907,690.16	15,778,705.04		15,778,705.04
按成本计量的	459,129,931.10		459,129,931.10	459,544,862.98		459,544,862.98
合计	488,037,621.26		488,037,621.26	475,323,568.02		475,323,568.0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0,501,120.40		10,501,120.40
公允价值	28,907,690.16		28,907,690.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8,406,569.76		18,406,569.76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20,000.00			20,000.00					0.03	

重庆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渝水物资有限公司	668,055.49		668,055.49					16.00	
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1,759,840.91		1,759,840.91					5.83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19,200,000.00		19,200,000.00					15.00	
重庆吉迪豪	218,000.00		218,000.00					12.50	

纯净水制品有限公司									
重庆市智能水表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5.00	750,000.00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666,667.00			2,666,667.00				13.33	3,333,333.75
重庆市正人给排水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60,354.88		360,354.88					17.00	

司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1,401,944.70			11,401,944.70				2.00	
重庆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5.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54,577.00	1,945,423.00				0.03		262,097.7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34	23,750,000.00

司									
合计	459,544,862.98		414,931.88	459,129,931.10				/	28,095,431.48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其他说明:

项目	贷款人	贷款金额(元)	年利率(%)	到期日
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分行委托贷款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10.50	2016年4月20日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碑支行委托贷款	重庆市兴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0.00	2015年2月7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委托贷款	重庆市合川农村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0.15	2016年3月26日
合计		850,000,000.00		

注1: 公司于2013年2月5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科技支行向重庆耀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10%,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隆鑫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4年1月26日, 重庆耀隆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已向公司偿付了该笔委托贷款本金30,000万元, 收到委托贷款收益共计为2,958.33万元。

注2: 公司于2013年7月10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向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11%,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4年7月10日, 公司已于上述委托贷款到期时收回委托贷款本金30,000万元, 并累计收到委托贷款利息3,336.67万元。

注3: 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营业部向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仟万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10%, 期限为十二个月, 用于借款人建设长寿化工园MDI一体化项目配套工程。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已于2014年6月27日提前收回了该笔委托贷款本金7,000万元及相应利息400.56万元。

注4: 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渡口支行向重庆美每家投资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亿元整)的委托贷款, 年利率11%, 期

限为十三个月，用于借款人贷款保证金。重庆美每家置业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重庆美每家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黄国太、郑金桂、赵文财三人以其所持有的该公司全部股权为本笔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美每家投资公司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的约定，向公司提出提前归还委托贷款的申请，公司已于2014年12月9日提前收回了该笔委托贷款本金60,000万元，并累计收到委托贷款利息2,970万元。

注5：公司于2014年4月21日通过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分行向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亿元整)的委托贷款，年利率10.5%，期限为二十四个月，用于借款人日常经营周转。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上述委托贷款收益2,846.67万元。

注6：公司于2014年2月8日通过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碑支行向重庆市兴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的委托贷款，年利率10%，期限为十二个月，用于借款人建设荣昌县东湖环湖路、荣昌县河堤道路及挡墙工程配套基础设施。重庆进出口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上述委托贷款收益1,316.67万元。

注7：公司于2014年3月27日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向重庆市合川农村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的委托贷款，年利率10.15%，期限为二十四个月，用于借款人合川区小安溪流域合川段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上述委托贷款收益2,275.29万元。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71,470,108.04	553,203.08	170,916,904.96	338,491,227.80	1,015,473.69	337,475,754.11	
其他	125,533,333.33		125,533,333.33	134,200,000.00		134,200,000.00	
合计	297,003,441.37	553,203.08	296,450,238.29	472,691,227.80	1,015,473.69	471,675,754.11	/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907,177.94 5.01			54,566,048.94			-11,003,051.90			950,740,942.05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250,000.00		8,880.99						2,258,880.99
小计	907,177.94 5.01	2,250,000.00		54,574,929.93			-11,003,051.90			952,999,823.04
二、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管有限公司	18,901,769.44			2,825,837.50			-2,000,000.00			19,727,606.94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316,740.49			22,062.42						338,802.91
煌盛集团重庆重管有限公司	4,300,157.92			-765,972.13						3,534,185.79
重 庆		3,000		90,56						3,090

蔡同 水有 限公 司		,000. 00		6.39						,566. 39	
小计	23,51 8,667 .85	3,000 ,000. 00		2,172 ,494. 18			-2,00 0,000 .00			26,69 1,162 .03	
合计	930,6 96,61 2.86	5,250 ,000. 00		56,74 7,424 .11			-13,0 03,05 1.90			979,6 90,98 5.07	

其他说明

注1：公司于2014年1月29日与重庆玉龙水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300万元，持股30%；重庆玉龙水务有限公司出资700万元，持股70%。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主要为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范围内用户提供供水服务。

注2：公司于2014年2月对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首期出资225万元，持股50%，主要从事给排水、固体废物处理技术及运行管理的研究和应用，提供相关培训及咨询服务。

注3：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注4：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与表决权比例无不一致情况。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803,171.91	115,961,118.74		194,764,290.65
2. 本期增加金额	720,853.66			720,853.6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720,853.66			720,853.6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61,122.76			661,122.7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661,122.76			661,122.76
4. 期末余额	78,862,902.81	115,961,118.74		194,824,021.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116,229.86	18,737,359.98		42,853,58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6,306.38	2,387,089.19		4,673,395.57
(1) 计提或摊销	2,286,306.38	2,387,089.19		4,673,395.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6,402,536.24	21,124,449.17		47,526,985.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460,366.57	94,836,669.57		147,297,036.14
2. 期初账面价值	54,686,942.05	97,223,758.76		151,910,700.81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7,093,849.83	5,267,281,395.50	1,905,845,054.52	78,046,382.99	62,169,986.02	10,900,436,668.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781,715.82	243,796,370.15	141,476,137.30	4,283,077.46	6,808,264.28	520,145,565.01
1) 购置	48,679,056.55	22,235,628.45	51,090,489.12	2,650,976.10	4,523,697.84	129,179,848.06
2) 在建工程转入	74,441,536.51	211,993,410.59	89,805,725.20	1,455,672.36	2,284,566.44	379,980,911.1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661,122.76	9,567,331.11	579,922.98	176,429.00		10,984,80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7,224,302.37	9,452,874.59	50,302,471.64	5,741,976.49	513,351.00	113,234,976.09
1) 处	47,224,302.37	9,452,874.59	50,302,471.64	5,741,976.49	513,351.00	113,234,976.09

置或 报废						
. 期 末余 额	3,663,651,263 .28	5,501,624,891 .06	1,997,018,720 .18	76,587,483 .96	68,464,899 .30	11,307,347,257 .78
二、 累计 折旧						
. 期 初余 额	1,042,894,288 .72	1,811,177,753 .62	912,682,503.4 0	51,814,998 .56	22,171,689 .71	3,840,741,234. 01
. 本 期增 加金 额	131,313,618.4 0	274,814,251.1 1	155,028,252.2 5	7,400,371. 30	6,060,427. 68	574,616,920.74
1) 计 提	131,313,618.4 0	274,814,251.1 1	155,028,252.2 5	7,400,371. 30	6,060,427. 68	574,616,920.74
. 本 期减 少金 额	4,483,404.60	6,946,662.36	37,261,070.11	5,555,328. 20	473,624.17	54,720,089.44
1) 处 置或 报废	4,483,404.60	6,946,662.36	37,261,070.11	5,555,328. 20	473,624.17	54,720,089.44
. 期 末余 额	1,169,724,502 .52	2,079,045,342 .37	1,030,449,685 .54	53,660,041 .66	27,758,493 .22	4,360,638,065. 31
三、 减值 准备						
. 期 初余 额	1,221,898.26	881,959.63	1,242,079.59		2,157.55	3,348,095.03
. 本 期增 加金 额						
1) 计 提						

·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期末余额	1,221,898.26	881,959.63	1,242,079.59		2,157.55	3,348,095.03
四、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2,492,704,862.50	3,421,697,589.06	965,326,955.05	22,927,442.30	40,704,248.53	6,943,361,097.44
· 期初账面价值	2,542,977,662.85	3,455,221,682.25	991,920,471.53	26,231,384.43	39,996,138.76	7,056,347,339.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46,220,708.76	工程未竣工决算
合计	146,220,708.76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主要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及报废所致。

注 2：本期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合计为 645,712,897.45,其中房屋及建筑 78,864,510.42 元，管网 171,278,229.05 元，机器设备 356,848,502.48 元，运输工具 33,104,482.97 元，其他固定资产 5,617,172.53。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161,813,743.66		1,161,813,743.66	963,290,004.11		963,290,004.11
合计	1,161,813,743.66		1,161,813,743.66	963,290,004.11		963,290,004.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率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鱼嘴水厂一期工程	677,966,300.00	241,673,358.37	229,609,527.93			471,282,886.30	69.51	90%	17,798,098.48	6,959,622.48		债券资金、募股资金
九龙水电工程	428,450,000.00	231,329,035.66	3,559,040.61		8,179,641.73	226,708,434.54	53.99	53.99%	35,946,705.31			债券资金
政府移交项目（丰都、南川、忠县、武隆）		74,193,495.46				74,193,495.46						国债资金

钓鱼嘴供水管道工程	99,832,900.00	15,441,575.84	16,968,774.02		32,410,349.86	33.47	33.47%	2,070,103.24	1,367,861.15	债券资金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供水工程	22,740,000.00	8,056,207.10	10,220,150.99		18,276,358.09	80.37	80.37%			自有资金
大江水厂应急扩建改造工程	18,990,000.00	12,037,122.44	3,237,121.16		15,274,243.60	80.43	80.43%			自有资金

主城区水质监测和综合调度中心（办公区域）装修工程	17,600,000.00	523,667.57	13,220,438.77		13,744,106.34	78.09	78.09%				自有资金
用户安装工程（一户一表及管道安装）		19,090,488.18	4,271,173.41	9,977,650.19	13,384,011.40						自有资金

九龙园区B2及地产集团供水工程	15,030,000.00	7,808,228.66	3,477,632.54		11,285,861.20	74.25	74.25%				自有资金
合计	1,280,609,200.00	610,153,179.28	284,563,859.43	18,157,291.92	876,559,746.79	/	/	55,814,907.03	8,327,483.63	/	/

其他说明

注 1: 报告期内资本化率 2.55%-5.12%;

注 2: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379,980,911.10 元。

18、工程物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1,798,232.63	12,363,981.68
专用设备	2,455,676.96	4,840,043.77
合计	14,253,909.59	17,204,025.45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5,698,700.35			17,024,554.94	942,723,25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82,268.00			4,757,264.37	18,239,532.37
(1) 购置	13,482,268.00			4,757,264.37	18,239,532.3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33.49			50,000.00	76,033.49
(1) 处置	26,033.49			50,000.00	76,033.49

4. 期末余额	939,154,934.86		21,731,819.31	960,886,754.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6,833,887.74		8,832,080.59	125,665,968.33
2. 本期增加 金额	20,223,148.00		1,954,726.67	22,177,874.67
(1) 计提	20,223,148.00		1,954,726.67	22,177,874.67
3. 本期减少 金额	26,033.49		50,000.00	76,033.49
(1) 处置	26,033.49		50,000.00	76,033.49
4. 期末余额	137,031,002.25		10,736,807.26	147,767,809.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02,123,932.61		10,995,012.05	813,118,944.66
2. 期初账面 价值	808,864,812.61		8,192,474.35	817,057,286.9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41,276.15	历史遗留问题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402,502.92	16,903,252.61	238,160,056.02	36,335,185.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已计提尚未支的工资及福利	25,535,597.05	4,170,965.86	20,731,649.28	3,354,353.14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1,737.87	58,760.68
合计	133,938,099.97	21,074,218.47	259,283,443.17	39,748,299.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406,569.76	2,760,985.45	5,263,160.18	789,47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0,056.02	52,508.40		
拟出售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损益调整			358,405,287.85	53,760,793.18
合计	18,756,625.78	2,813,493.85	363,668,448.03	54,550,267.2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8,040,653.31	42,284,848.74
可抵扣亏损	26,054,701.05	36,756,689.05
合计	124,095,354.36	79,041,537.7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259,004.77	259,004.77	
2016	1,633,891.58	2,455,921.78	
2017	2,919,229.03	17,848,280.59	
2018	3,934,329.96	14,948,023.56	
2019	17,308,245.71		
合计	26,054,701.05	35,511,230.70	/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基建项目预付款项	582,753.68	873,011.69
运行单位购建长期资产预付款项	34,046,351.48	33,465,823.37
合计	34,629,105.16	34,338,835.06

2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5,975,502.01	251,413,775.81

1-2 年 (含 2 年)	84,059,657.48	267,330,626.77
2-3 年 (含 3 年)	104,651,798.72	86,485,488.37
3 年以上	75,740,917.06	74,359,524.15
合计	860,427,875.27	679,589,415.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渝佳自来水有限公司	7,283,175.27	按照合同要求预留 20% 的工程款, 工程竣工后支付、工程未完工结算
重庆弘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323,319.60	未到付款期
中冶建工有限公司第二建筑工程分公司	34,892,468.56	未到付款期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472,954.55	按照合同要求预留 20% 的工程款, 工程竣工后支付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21,813,824.92	按照合同要求预留 20% 的工程款, 工程竣工后支付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总公司	6,060,141.50	工程未完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8,706,339.12	工程未结算
万州水电建筑公司	6,248,085.48	未到付款期
江西威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230,609.65	未到付款期
大足南山隧道工程	40,571,053.24	老项目工程费, 未办理结算
合计	148,601,971.89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3,126,662.24	301,240,511.47
1 至 2 年	140,699,090.12	81,384,884.76
2-3 年		16,172,046.62
3 年以上		6,517,385.08
合计	603,825,752.36	405,314,827.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324,727.14	工程未完工
葛洲坝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九龙江日鲁库中古汤古沟水电站施工项目部	4,885,598.00	工程未完工
重庆江润实业有限公司盐溪桥 28 号 F 组团	4,594,769.10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名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津街 999 号南景名门江山	4,108,294.38	工程未完工

小区		
重庆兴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思睿路德润城一期	3,706,789.38	工程未完工
重庆兆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街96号海润国际小区	3,568,334.64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合川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义乌大道社会保障房二期	3,526,918.09	工程未完工
重庆两江新区公共租赁住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5,994.29	工程未完工
重庆合川区金科合竣置业有限公司 希尔大道金科世界城1期	3,186,265.35	工程未完工
重庆长寿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45,924.13	工程未完工
重庆半山一号房地产有限公司	4,084,192.00	工程未完工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681,068.21	工程未完工
合计	52,218,874.71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176,168.56	575,013,193.19	527,697,596.29	128,491,765.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646,602.70	77,589,422.01	78,132,247.79	13,103,776.92
三、辞退福利		230,903.00	230,90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其他		362,765.22	362,765.22	
合计	94,822,771.26	653,196,283.42	606,423,512.30	141,595,542.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243,969.49	428,777,934.99	386,957,082.58	98,064,821.90
二、职工福利费		26,549,190.96	26,549,190.96	
三、社会保险费	2,513,026.45	55,949,322.65	55,082,946.17	3,379,402.9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472,448.22	51,117,415.83	50,225,618.42	3,364,245.63
工伤保险费	23,305.73	2,322,285.86	2,333,976.77	11,614.82
生育保险费	17,272.50	2,509,620.96	2,523,350.98	3,542.48
四、住房公积金	584,597.86	49,845,076.86	49,990,594.20	439,080.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834,574.76	13,891,667.73	9,117,782.38	26,608,460.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1,176,168.56	575,013,193.19	527,697,596.29	128,491,765.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65,594.21	71,984,879.75	72,494,109.99	12,956,363.97
2、失业保险费	181,008.49	5,604,542.26	5,638,137.80	147,412.9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646,602.70	77,589,422.01	78,132,247.79	13,103,776.92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35,619.59	5,991,245.56
消费税		
营业税	30,173,322.23	29,772,110.46
企业所得税	8,741,704.84	23,841,435.41
个人所得税	1,078,289.85	984,472.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9,692.17	2,704,679.74
房产税	114,036.58	94,138.55
教育费附加	1,031,438.92	1,059,649.67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15,571,619.00	20,709,802.60
污水处理费	52,459,072.01	48,612,837.10
水资源费	7,691,084.73	5,109,638.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8,153.74	500,450.70
其他税费	3,201,983.40	3,656,555.18
合计	127,126,017.06	143,037,016.27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垫付款	190,474,359.42	40,582,202.54
代收代付款	47,873,226.92	12,299,069.75
工程款	19,029,164.01	12,500,350.29
管网维护费	8,835,762.89	8,031,794.59
董事会基金	7,999,150.72	7,895,473.17
住房维修款	6,656,106.96	6,493,803.99
代收“主城区三级管网工程”款	4,000,000.00	4,000,000.00
175 蓄水影响治理移民资金	3,700,000.00	4,000,000.00
罚款及赔款	3,833,662.77	3,786,306.21
国资委风险金	2,934,981.57	3,267,753.57
结算尾款	2,953,056.38	3,425,626.79

其他	73,352,092.75	76,071,984.67
合计	371,641,564.39	182,354,365.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管网维护费	8,835,762.89	用于城区管网维护, 专款专用
董事会基金	7,999,150.72	董事会经费
住房维修金	6,656,106.96	维修房屋款
代收“主城区三级管网工程”款	4,000,000.00	工程保证金
重庆市宇顺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4,800,000.00	工程保证金
重庆市奥创物资有限公司	3,800,000.00	未到付款期
代收 175 蓄水影响治理移民资金	3,700,000.00	工程保证金
重庆市蔡家组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590,000.00	对方未来办理付款程序
公司领导风险金暂扣款	2,934,981.57	根据国资委文件暂扣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53,056.38	结算尾款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741,769.71	行政罚款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53,806.66	龙兴水厂股权转让款, 产权未过户, 暂不付
合计	54,364,634.89	/

27、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068,839.09	41,691,482.5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760,803,882.98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797,872,722.07	41,691,482.50

其他说明:

注: “05 渝水务” 企业债券到期日为 2015 年 4 月 26 日。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80,971,709.23	920,504,418.11
信用借款	545,431,601.41	549,846,795.15
合计	1,326,403,310.64	1,470,351,213.2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信用借款系地方转贷国债资金,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45,431,601.41。

注 2: 保证借款分为日元借款、欧元借款和美元借款。日元借款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通过进出口银行转贷的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 年利率为 2.60%、1.70%和 0.75%,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日元借款外币余额为 11,765,793,000.00, 折算为人民币 604,420,552.20 元; 美元借款系重庆市财政局转贷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贷款, 年利率为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基准利率与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利率利差之和,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为 28,075,703.23,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171,795,228.06 元; 欧元借款系中国银行重庆分行的法国政府贷款和法国政府担保的出口信贷, 年利率为 2.5%,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为 637,900.23, 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为 4,755,928.97 元。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570,277,260.35	1,570,277,260.31
企业债券		1,760,803,883.02
合计	1,570,277,260.35	3,331,081,143.3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1,500,000,000.00	2013/1/29	5年	1,500,000,000.00	1,570,277,260.31		76,800,000.04		76,800,000.00	1,570,277,260.35
合计	/	/	/	1,500,000,000.00	1,570,277,260.31		76,800,000.04		76,800,000.00	1,570,277,260.35

其他说明:

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公司于 2013 年 1 月发行公司债券, 债券发行规模为 150,000 万元人民币, 期限为 5 年, 每张面值为 100 元, 共计 1,500 万张, 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2013 年 2 月 1 日, 公司完成发行公司债券 150,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定的承销协议、保荐协议, 主承销商已将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8,575 万元划到本公司指定账户。

30、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巫溪污水处理项目	2,880,000.00	2,880,000.00
云阳污水处理项目	1,183,310.74	1,183,310.74
武隆污水处理项目	1,737,315.32	1,737,315.32

31、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危岩滑坡补助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相关部门补贴项目建设
合川自来水供水补助资金	14,500,000.00			14,500,000.00	相关部门补贴项目建设
配套管网设施建设专项奖励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相关部门补贴项目建设
财政拨建安营业税返还	30,962,689.50			30,962,689.50	税收返还
川东化工厂搬迁工程	15,000,000.00			15,000,000.00	拆迁补助
土地出让金返还	964,987.00			964,987.00	出让金返还
合计	77,427,676.50			77,427,676.50	/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3,816,718.93	21,530,239.25	15,652,756.25	139,694,201.93	
用户出资	224,246,580.13	88,268,309.77	21,959,767.33	290,555,122.57	
合计	358,063,299.06	109,798,549.02	37,612,523.58	430,249,324.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18,436,930.21	2,048,830.00	2,116,449.05		18,369,311.16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2,726,808.95		560,771.27		2,166,037.68	与资产相关

何家沟及涪一中排水抢险工程补助资金	1,040,093.53		70,716.63		969,376.90	与资产相关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51,093,546.70		3,144,651.68		47,948,895.02	与资产相关
科研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4,185,741.40		635,294.76		3,550,446.64	与资产相关
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1,711,111.12				1,711,111.12	与资产相关
在线检测工程补助资金	6,377,234.99	400,000.00	953,129.84		5,824,105.15	与资产相关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款	5,300,000.00				5,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10,600,000.00				10,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川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12,663,468.11		541,985.07		12,121,483.04	与资产相关
巴南区渝南分流道二期搬迁补偿款	2,204,760.00				2,204,760.00	与资产相关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1,000,000.00	4,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3,973,400.00				3,973,400.00	与资产相关
市环保	255,699.51		87,447.41		168,252.10	与资产

数采仪 专项补 助						相关
紫外光 专项整 改	809,900.60		107,986.80		701,913.80	与资产 相关
滨江路 管网工 程拨款	5,560,000.00		178,707.36	1,985,851.96	3,395,440.68	与资产 相关
其他财 政补助 款	5,878,023.81	15,081,409.25	5,269,764.42		15,689,668.64	混合型
合计	133,816,718.93	21,530,239.25	13,666,904.29	1,985,851.96	139,694,201.93	/

其他说明：

注 1：以奖代补接入补助资金，公司根据以奖代补接入资金形成的配套管网工程完工后，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按照管网的预计使用年限 15 年分期摊销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注 2：科研项目财政补助资金，主要为公司收到的财政部拨付的“水专项”科研项目补助款；

注 3：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财政补助款，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收到的重庆市万盛区财政局根据重庆市万盛区发改委下达的《关于下达市国有重点煤矿采煤沉陷区供水项目的投资计划的通知》拨付的工程补助款；

注 4：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款，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收到的开县市政管理局城区排水管网整治项目部根据开县市政管理局、开县财政局下达的《关于实施开县新城南郊及安康污水提升泵站改造工程的通知》拨付的工程改造补助款；

注 5：在线检测工程补助资金，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收到重庆市财政局及环保局关于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市级专项补助资金；

注 6：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收到的开县移民局根据重庆市移民局下达的关于转发国务院三峡办《关于开县污水处理厂脱氮除磷效能优化试点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通知拨付的项目补助款；

注 7：合川政策性搬迁补偿，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重庆市合川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根据公司与重庆市合川区兰渝铁路建设征地拆迁办公室及重庆市合川区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的《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公司南城调节池拆除还建协议》拨付的拆迁补偿款；

注 8：巴南区渝南分流道二期搬迁补偿款，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收到的重庆市巴南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南城建）根据公司与巴南城建签订的《拆迁补偿协议书》拨付的供水管道拆迁补偿款；

注 9：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政府补助本期增加 400 万元，系根据开县发改委“开发改基[2013]933 号文件收到的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建设项目政府补助前期资金，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3,509.21 万元，资金性质界定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注 10：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为 2013 年根据下属重庆市开县排水有限公司与开县移民局及开县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共同签订的平桥污水泵站工程移交及技改实施协议，收到开县移民局拨付的“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工程”政府补助资金 397.34 万元，资金性质界定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注 11：紫外光改造工程与滨江路管网工程两项因工程完工由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进行账务处理，按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

3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45,590,445.27			4,545,590,445.27
其他资本公积	49,844,656.12			49,844,656.12
合计	4,595,435,101.39			4,595,435,101.39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62,487.83	66,316,330.28		1,971,511.42	64,344,818.86		1,982,331.0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66,836,173.98	53,172,920.70			53,172,920.70		-13,663,253.28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73,686.15	13,143,409.58		1,971,511.42	11,171,898.16		15,645,584.3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2,362,487.83	66,316,330.28		1,971,511.42	64,344,818.86		1,982,331.03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450.00	31,450.00	
合计		31,450.00	31,450.00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3,761,112.64	136,862,526.22		950,623,638.8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13,761,112.64	136,862,526.22		950,623,638.86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1,328,358.94	2,430,066,221.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81,328,358.94	2,430,066,221.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0,004,306.75	1,877,203,525.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862,526.22	168,131,932.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6,000,000.00	1,257,6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69,001.46	209,455.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8,401,138.01	2,881,328,358.94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9,652,121.18	1,962,136,358.85	3,559,854,916.79	1,658,829,457.47
其他业务	486,929,893.93	306,734,128.36	439,720,442.56	330,351,888.50
合计	4,136,582,015.11	2,268,870,487.21	3,999,575,359.35	1,989,181,345.97

4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3,830,005.97	23,073,846.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48,432.15	5,819,498.36
教育费附加	2,674,593.09	2,598,090.92
资源税		
其他	54,736.80	39,776.40
合计	42,307,768.01	31,531,212.48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1,985,751.27	31,078,145.13
工资附加	16,577,900.17	13,526,449.60
折旧费	3,077,979.62	2,640,058.92
低值易耗品摊销	6,594,288.30	4,672,179.86
修理费	77,395,936.39	1,548.00
其他	7,037,803.18	6,374,753.61
合计	142,669,658.93	58,293,135.12

其他说明：

注：修理费用增加较多主要系新增自来水户表改造支出费用化所致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50,114,251.59	130,525,796.76
工资附加	75,065,682.56	67,417,434.38
折旧费	21,983,654.82	22,248,829.76
无形资产摊销	8,299,930.44	6,540,065.85
修理费	150,766,738.93	139,567,148.99
税金	38,740,951.00	31,804,044.94
运输费	13,964,112.22	14,689,163.11
办公费	10,626,236.18	10,841,035.33
其他	88,896,016.71	92,578,082.33
合计	558,457,574.45	516,211,601.45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0,418,372.53	154,414,692.29
利息收入	-102,527,923.42	-95,629,444.45
汇兑损益	-78,881,838.80	-214,104,381.03
手续费	3,944,886.72	14,932,795.00
合计	42,953,497.03	-140,386,338.19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145,560.96	-276,097.2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43,139,287.8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4,145,560.96	142,863,190.58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	742,449.39	423,318.12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42,449.39	423,318.12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747,424.11	275,112,768.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172,92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898.80	217,005.2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4,568.1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9,166,805.83	41,875,00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9,114,309.08	25,767,567.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354.8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44,553,561.64	
合计	196,516,292.06	342,972,340.71

其他说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4,519.50	219,415.37	134,519.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4,519.50	219,415.37	134,519.5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27,000.00	
政府补助	163,211,303.75	194,084,965.51	16,254,244.94
固定资产报废净收益	152,139.61	1,184,152.28	152,139.61
其他	29,653,981.72	29,105,995.43	29,653,981.72

合计	193,151,944.58	224,621,528.59	46,194,885.77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政附加返还	131,704,058.81	119,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泥运输经费补助	15,253,000.00	34,606,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3,144,651.68	4,078,806.24	与资产相关
消防栓维护费补助	2,270,000.00	2,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策性搬迁	541,985.07	804,846.38	与资产相关
南岸区财政奖励工作经费	1,686,88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973,333.34		与收益相关
进厂道路整改资金		745,666.32	与收益相关
水专项递延收益摊销	635,294.76	1,123,513.76	与资产相关
环保在线监测系统	953,129.84	1,920,981.76	与资产相关
歌乐山井口工程安全专项资金		2,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歌乐山井口工程前期补亏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供水分离		13,916,2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物减排中央专项资金预算		1,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048,970.25	3,538,951.05	混合型
合计	163,211,303.75	194,084,965.51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31,914.03	3,608,991.44	5,231,914.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31,914.03	3,608,991.44	5,231,914.0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00,000.00	507,679.96	90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836,198.87	12,192,888.39	3,836,198.87
其他	3,208,534.04	8,675,009.15	3,208,534.04
合计	13,176,646.94	24,984,568.94	13,176,646.94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203,792.59	51,275,793.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034,203.45	32,207,063.11
2008-2009 年度所得税退还	-61,998,044.27	-17,356,229.82
合计	-14,828,455.13	66,126,626.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34,411,507.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161,726.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9,752.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89,278.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5,918,084.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5,387,329.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14,716.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614,303.15
递延所得税费用影响	
专项设备抵税金额	-4,000,000.00
2008-2009 年度所得税退还	-61,998,044.27
所得税费用	-14,828,455.13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本节“35、其他综合收益”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2,527,923.42	79,575,326.30
代收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32,152,181.24	146,178,190.50
收履约保证金	171,387,488.40	101,034,031.83
收技术支持费	4,987,044.03	4,109,486.67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1,010,360.07	41,882,477.67
往来款项	311,739,932.19	119,918,512.87
收到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52,085,526.26	52,826,690.15
收到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1,803,029.70	15,969,346.41
合计	1,037,693,485.31	561,494,062.4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01,757,536.73	233,416,839.06
代付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32,152,181.24	146,178,190.50
往来款项	329,873,041.40	117,483,414.96
支付履约保证金	370,001,400.00	
支付的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58,314,662.12	45,736,419.80
支付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1,325,221.22	10,327,609.30
支付的退休人员费用	21,301,895.01	21,425,754.95
公益性捐赠支出	900,000.00	507,679.96
合计	1,115,625,937.72	575,075,908.5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偿还股东贷款及利息	10,274,873.62	10,855,943.53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123,366.05	29,507,246.33
鱼嘴新一水厂工程收工程赔偿款	11,879,764.14	6,180,000.00
收工程保证金		1,210,506.27
收渝能壹佰房产房款返还与违约金		4,106,610.18
合计	28,278,003.81	51,860,306.3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保证金	2,751,106.00	9,838,613.31
发放合川农村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手续费	900,000.00	
付覃家港车间拆迁补偿款		1,403,920.00
其他	870,536.28	
合计	4,521,642.28	11,242,533.31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9,239,962.74	1,878,787,203.7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145,560.96	142,863,190.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9,290,316.31	535,856,664.76
无形资产摊销	22,177,874.67	22,556,950.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97,394.53	3,389,576.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4,059.26	11,008,736.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2,449.39	-423,318.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1,536,533.73	-59,689,688.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516,292.06	-342,972,34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74,081.34	-21,553,73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708,284.78	53,760,793.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681,972.63	-10,257,148.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304,883.68	13,831,537.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0,354,482.36	45,959,537.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7,246,383.36	2,273,117,963.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77,972,276.88	4,729,084,744.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29,084,744.84	3,531,093,793.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112,467.96	1,197,990,951.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77,972,276.88	4,729,084,744.84
其中：库存现金	122,268.37	117,12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73,680,804.18	4,726,072,78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169,204.33	2,894,827.4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7,972,276.88	4,729,084,744.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193,442.65	保函押金,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4,193,442.65	/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28,075,703.23	6.1190	171,795,228.06
欧元	637,900.23	7.4556	4,755,928.97
港币			
日元	11,765,793,000.00	0.05137	604,420,552.20
人民币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日元	702,792,000.00	0.05137	36,103,127.84
欧元	129,528.31	7.4556	965,711.2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中区金汤街81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鱼新街36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49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合川区梓桥街8号	公用事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渝中区长江滨江路126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西路4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万州区龙宝岩上村二组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永川区工业园区中山组团一环路旁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五楼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二楼	施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园路288号龙城天都1幢3-商铺1	工程监理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	重庆市	渝中区人民路123-1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公司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童路 81 号 13 栋 1-11-4 跃 1	施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水务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东路二巷 13 号 5 栋	施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	甘孜州九龙县汤古乡	电力业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东风路 146 号	公用事业	95.57	4.43	投资设立

2、 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 1 号	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	5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16,256,125.52		515,276,448.23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6,746,339.86		281,826,096.81	
非流动资产	3,509,584,733.70		3,458,911,321.46	
资产合计	4,225,840,859.22		3,974,187,769.69	
流动负债	804,076,862.66		712,234,240.94	
非流动负债	1,378,387,443.52		1,306,302,054.84	
负债合计	2,182,464,306.18		2,018,536,295.78	
少数股东权益	101,875,602.88		97,263,063.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41,500,950.16		1,858,388,409.9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70,750,475.08		929,194,204.99	
调整事项	-20,009,533.03		-22,016,259.9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009,533.03		-22,016,259.98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50,740,942.05		907,177,945.0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16,492,654.74		872,977,928.25	
财务费用	55,017,274.55		58,197,896.63	
所得税费用	22,972,126.62		17,880,714.37	
净利润	105,285,843.79		94,183,914.8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285,843.79		94,183,914.8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1,003,051.9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58,880.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880.9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880.9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691,162.03	23,518,667.8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72,494.19	2,476,721.0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72,494.19	2,476,721.07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融资及投资。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

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879,859,170.70				879,859,170.70
其他应收款	3,568,978,307.56				3,568,978,307.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小 计	5,299,837,478.26				5,299,837,478.2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47,540,625.18				747,540,625.18
其他应收款	130,324,350.62				130,324,350.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小 计	1,547,864,975.80				1,547,864,975.80

(二)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其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长期借款，期末外币借款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人民币金额）				年初余额（人民币金额）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日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长期借款 (不含一年 内到期的长 期借款)	604,420,552.2 0	171,795,228.06	4,755.92 8.97	780,971, 709.23	720,322, 624.03	193,720,889. 66	6,460,904.42	920,504, 418.11
合 计	604,420,552.2 0	171,795,228.06	4,755.92 8.97	780,971, 709.23	720,322, 624.03	193,720,889. 66	6,460,904.42	920,504, 418.11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负债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低，由于近几年日元汇率波动较大，因此日元汇率的变动对本公司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及基金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35,352.88	3,799,458.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8,907,690.16	15,778,705.04
合 计	33,443,043.04	19,578,164.03

本公司期末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5,923,707 股，金额较小，管理层认为该投资活动的市场价格风险波动对本公司影响较小。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57,600.18			2,257,600.18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7,600.18			2,257,600.1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257,600.18			2,257,600.18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907,690.16			28,907,690.1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8,907,690.16			28,907,690.16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 其他	2,277,752.70			2,277,752.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443,043.04			33,443,043.04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该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渝中区民生路 299 号	从事投资业务	606,457.15 万元	75.104	75.1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为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重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节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德润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九曲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碧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支付保险费	4,221,185.34	4,152,302.24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124,911.15	83,037.73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8,510.75	22,818.25
重庆市大学城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8,903.40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工程款	350,000.00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49,484.7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采购材料	53,177.90	71,048.6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41,12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工程款	2,649,363.51	1,959,679.00
重庆市渝盛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水资源费	2,632,775.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赔款	494,935.82	338,332.08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87,084.80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425,138.88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4,102.56	100,000.00

重庆白舍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劳务费	856,048.38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工程施工	1,936,866.17	49,414,068.93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30,213,691.26	2,119,475.10
重庆大学城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劳务费	300,000.00	
重庆大学城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大学城水厂	工程款		83,500.00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6,603.77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劳务费、工程款、设计费、监理费	29,010,300.61	11,039,534.5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806,277.54	8,729,798.56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62,843.59	2,087,417.00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5,335,760.08	5,381,183.60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款、劳务费	38,865,013.60	26,138,427.09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024,015.66	24,227,665.56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7,461,435.26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质监测、提供劳务	2,580,412.95	857,492.83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76,980.62	2,085,830.57
重庆铜梁龙泽水务有限公司	安装维修费、销售材料	13,222,904.40	14,918,083.61
重庆三峰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7,545.88
重庆市西城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		2,700,000.00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厂区拆除工程		42,411.54
重庆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维护费		20,000.00
重庆东部水务技术开发公司	工程款	695,849.00	169,759.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年7月1日	2015年6月30日	协议价格	2,963,55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	其他资产托	2014年1月	2014年12	协议价格	3,824,650.00

产经营有限公司	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管	1 日	月 31 日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630,784.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2,876,500.00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 年 9 月 1 日	2014 年 11 月 30 日	协议价格	880,000.00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4 年 8 月 25 日	2014 年 11 月 24 日	协议价格	1,058,40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碧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2,700.00	2,700.00
超明（重庆）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12,000.00	12,000.00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3,000,000.00	3,000,000.00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127,440.00	32,360.00
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12,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	1,868,217.45	763,731.6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	326,745.2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818,135.28	409,067.6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107,829.52	
重庆九曲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12,495,800.00	4,997,000.00
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车辆	1,176,101.10	1,581,661.2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 1：200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法唐家沱）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中法唐家沱转让唐家沱污水处理厂资产的全部权利和权益（相关资产范围最终以评估报告为准）以及相关资产的技术资料。唐家沱污水处理厂所占用的土地，在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没有包含使用土地成本前，中法唐家沱采取租赁的形式使用该宗土地，且中法唐家沱对租用的公司该宗土地执行零租赁费标准。在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包含使用土地成本后，双方将商讨将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给中法唐家沱。

2011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与中法唐家沱签订土地租用协议，公司将位于重庆市江北区铁山坪街道太平村的 362.54 亩土地作用权出租给中法唐家沱，租赁期限为三年，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标准确定为 300 万元/年。在本租赁期限届满后，双方同意在条件许可情况下，本公司将该宗土地使用权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转让给中法唐家沱；如果双方认为转让条件尚不具备，则本公司同意继续将该宗土地出租给中法唐家沱使用。

注 2：2013 年 8 月 1 日，公司下属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九曲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将重庆九曲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所有的鱼嘴（九曲河）污水处理项目资产租赁给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期限一年，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 日止，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终止或延长上述资产租赁期；协议月租金按照上述资产账面价值乘以综合折旧率 5.3%加上上述资产账面价值中自筹资金部分乘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后再除以 12 个月计算，本期确认的租赁费为 6,995,800.00 元。
注 3：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下属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九曲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将重庆九曲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所有的鱼嘴（九曲河）污水处理项目资产租赁给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期限一年，从 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1 日止，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终止或延长上述资产租赁期；协议月租金按照上述资产账面价值乘以综合折旧率 5.3%加上上述资产账面价值中自筹资金部分乘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后再除以 12 个月计算，本期确认的租赁费为 5,500,000.00 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公司	17,200,000.0	2002 年 11 月 1 日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根据《合作经营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同》的规定，合作合同第一期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及银团贷款之间的差额应为合作各方向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的关联方贷款。2002 年 11 月公

				<p>司向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无息贷款 156,000,000.00 元，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无息贷款 234,000,000.00 元。2008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合营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对原合作经营合同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合作经营合同约定，对上述关联方无息贷款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未偿还的关联方贷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同期基准利率计算利息。此项合作合同的修改已获得重庆市外经贸委（渝外经贸发【2008】342 号文）的批准。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关联方贷款余额为 17,200,000.00 元。</p>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2010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2010 年 9 月公司与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公司向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无息贷款

				117,000,000.00元，贷款期限十年，主要用于收购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供排水项目。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对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贷款 117,000,000.00元，上述贷款事项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	--	--	---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6,444,616.25	60,016,639.5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9.27	456.50

(7). 其他关联交易

(1) 代理结算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6]183号文，公司与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法唐家沱）签订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约定，公司与中法唐家沱每三个运营月进行一次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在每三个运营月结束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法唐家沱向公司提交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同意的《污水处理服务费用申请单》，公司则根据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的污水处理量与其办理结算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为1.24元/立方米。

2014年度公司代收并代重庆市财政局向中法唐家沱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232,152,181.24元。

(2) 代收代付

代付方名称	付款方名称	款项性质	代付金额	付款金额	应收余额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48,947.96	2,848,947.96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会议费	28,624.00	28,624.00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预收土地房产税	20,310.02	20,310.02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电费	74,972.00	74,972.00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代付车船使用税等	30,920.26	30,920.26	
重庆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代付土地、房产税	835,333.44	835,333.44	
重庆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代付白含公司运行费	1,099,261.60	1,100,000.00	-738.40
重庆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唐家桥污水处理项目有限公司	代付电费	198,302.00	198,302.00	
重庆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代付药剂、水、电、气等费用	1,181,954.30	1,186,553.30	-104,599.00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个人保险赔款		2,230.00	-2,230.00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市政附加费	47,502,790.47	47,502,790.47	
重庆市云阳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北区泵站建设工程款	1,357,329.26	1,357,329.26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公司	土地使用税	5,000.00	5,000.00	
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土地房产税	39,234.46	39,234.46	

(3) 技术支持费

①根据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3%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2%。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金额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228,679.60	2,349,102.60

②根据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2.5%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金额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技术支持费	1,969,184.92	1,817,619.03

③根据与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2.5%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金额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技术支持费	1,278,327.5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751,133.64	1,662,205.44	24,005,396.91	1,216,974.15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4,164,341.68	311,227.81	6,049,416.53	508,232.82
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3,705,405.74	1,261,465.71	17,042,266.06	1,384,053.96
应收账款	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664,536.19	739,282.42	7,196,022.40	482,555.71
应收账款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222,450.00	17,225.00	102,450.00	5,245.00
应收账款	重庆东部水务技术开发公司	41,533.00	4,713.30	66,133.00	4,613.30
应收账款	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84,797.10	19,239.86	43,885.46	2,390.17
应收账款	重庆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应收账款	重庆铜梁县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54,059.87	102,423.82		
预付账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8,000.00		18,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43,082.50			
其他应收款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1,026,677.34	50,833.87	10,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6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366,357.81	643,222.26	3,552,536.75	271,551.33
其他应收款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0	40,000.00	20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4,812,216.61	258,888.54	4,749,653.90	237,482.7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8,261.12	101,413.06	6,617,619.69	330,880.98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19,590.89	63,918.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8,666,666.67		8,666,666.67	
长期应收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8,533,333.33		17,2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442,361.22	261,674.80
应付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2,515,090.87
应付账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730,092.58	
应付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49,705.16
应付账款	重庆市渝盛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66,420.04	
其他应付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230.00	8,336.50
其他应付款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38.4	
其他应付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7,16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530,878.44	3,425,626.79
其他应付款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26,310.50	491,781.45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457,109.84	2,757,109.84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24.00
预收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72,000.00	
预收账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34,350.49	1,745,267.88
预收账款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350,000.00	
预收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223,736.72	10,974,772.43
预收账款	重庆市东部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6,124.43	
预收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548,062.79	
预收账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1,7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在水务资产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有效期内，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后，将在三个月内启动程序注入本公司，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公司）于 2006 年承建了大足龙岗绕城连接道路南环二路南山隧道（BT）工程。由于被告未按合同约定办理项目正式结算审计及支付工程款，2011 年 9 月 27 日，建设公司向重庆市一中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和大足区财政局支付所欠工程款 9,632,433.94 元及利息和违约金，大足国资公司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同时，建设公司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冻结上述四被申请人银行存款 30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2011 年 12 月 29 日，重庆市一中院作出（2011）渝一中法民初字第 00608 号民事裁定，冻结或查封被告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价值 3000 万元的财产。

2013 年 3 月 28 日，重庆市一中院作出一审判决（（2011）渝一中法民初字第 00608 号）：（1）被告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大足区财政局向原告建设公司支付工程款 9,632,433.94 元；（2）被告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向原告建设公司支付资金占用损失（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3）被告大足区财政局向原告建设公司支付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30%计算）。

被告大足土房局、大足财政局对该判决所涉利息及违约金事项不服，于4月25日向重庆市高院提起上诉。

6月8日，建设公司收到被告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公司支付的工程款本金9,632,433.94元。2013年11月27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13]渝高法民终字第00235号终审判决，判决被告重庆市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大足县金馨园土地整治开发有限公司向原告建设公司支付资金占用损失（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约700余万元。

2014年3月28日，建设公司向重庆市一中院申请强制执行。4月14日，市一中院受理了该申请。终审部分胜诉，截止2014年12月31日，建设公司已收回工程款本金9,632,433.94元、利息745万元，该案已了结。

②2010年6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公司）与中建八局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建八局）组成联合体中标巴南区鱼洞至江津区珞璜公路改建工程。后将该工程中罐子溪隧道工程分包给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9月更名为重庆华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华联公司）。2013年11月13日，该隧道分包工程实际实施人吴琳将华联公司、建设公司、中建八局诉至重庆市一中院，要求华联公司支付工程款23,192,946.2元及利息695,598元（暂共计23,888,544.2元），建设公司和中建八局在其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华联公司前述欠款承担连带责任。2014年7月2日，原告吴琳与被告华联公司达成和解协议。7月3日，原告吴琳向市一中院申请撤诉。同日，市一中院作出裁定（2013）渝一中法民初字第01313号：准许原告撤诉。

③2010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建设公司）与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市武隆工业园区平桥组团基础设施BT融资建设项目建设施工合同》，武隆县财政局为该合同中涉及支付合同价款的履约责任和义务提供了担保，后项目业主变更为武隆县凯信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系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2011年4月，该工程验收合格并交付业主使用。2012年3月，建设公司向业主提交了工程结算书。根据合同约定，回购款起始日期为2011年5月1日，回购期早已届满，但业主仅支付了建设公司6,860万元，截至2014年7月31日尚欠建设公司回购款86,614,290.35元。

2014年8月5日，建设公司将重庆武隆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重庆市武隆县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武隆县凯信工业开发有限公司、武隆县财政局诉至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市三中院），要求被告支付回购款、违约金、提前完工奖励等92,128,934.34元，同时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请求法院依法查封、扣押、冻结被申请人9,500万元相应价值的财产。2014年8月11日，市三中院受理了该案。2014年9月11日，在法院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原告建设公司向市三中院申请撤诉。同日，市三中院作出裁定（2014）渝三中法民初字第00121-2号：准许原告撤诉。截至2014年12月31日，建设公司已收回工程款2,600万元，其余款项将根据和解协议约定积极催收。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00,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00,000,000.00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其他。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自来水销售	污水处理	工程施工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61,272,855.61	2,179,346,870.02	577,813,035.28	181,850,745.80	4,136,582,015.11
营业成本	1,152,460,724.98	793,074,546.00	505,185,962.03	181,850,745.80	2,268,870,487.21
期间费用	311,682,877.80	373,323,882.09	61,020,637.19	1,946,666.67	744,080,730.41
利润总额	104,414,171.99	1,335,284,406.59	-4,005,019.83	1,282,051.14	1,434,411,507.61
资产总额	5,541,103,075.38	18,339,788,446.66	1,438,013,849.17	4,747,987,861.80	20,570,917,509.41
负债总额	2,976,544,120.86	5,989,164,836.08	1,189,412,281.07	2,839,660,072.58	7,315,461,165.43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9,693,927.17	100.00	25,984,696.36	5.00	493,709,230.81	535,470,636.17	100.00	26,773,531.81	5.00	508,697,104.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19,693,927.17	/	25,984,696.36	/	493,709,230.81	535,470,636.17	/	26,773,531.81	/	508,697,104.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19,693,927.17	25,984,696.36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19,693,927.17	25,984,696.36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88,835.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519,693,927.17	1 年之内	100
合计	/	519,693,927.17	/	1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0,000.00	99.25	9,600,000.00	0.30	3,190,4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73,650.19	0.25	403,682.52	5.00	7,669,967.67	6,953,263.61	41.75	359,402.18	5.17	6,593,861.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00,742.71	0.50			16,200,742.71	9,700,672.43	58.25			9,700,672.43
合计	3,224,274,392.90	/	10,003,682.52	/	3,214,270,710.38	16,653,936.04	/	359,402.18	/	16,294,533.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1,200,000,000.00	3,600,000.00	0.003	委托理财
交通银行渝中支行	1,000,000,000.00	3,000,000.00	0.003	委托理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00,000,000.00	2,400,000.00	0.003	委托理财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00,000.00	0.003	委托理财
合计	3,200,000,000.00	9,6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8,073,650.19	403,682.52	5%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8,073,650.19	403,682.52	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44,280.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理财	3,200,000,000.00	
集团内部往来	16,200,742.71	7,928,413.65
公用事业附加及技术支持费	7,036,827.19	6,075,317.32
工程款		1,772,258.78
其他	1,036,823.00	877,946.29
合计	3,224,274,392.90	16,653,936.0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委托理财	1,200,000,000.00	1 年以内	37.22	3,600,000.00
交通银行渝中支行	委托理财	1,000,000,000.00	1 年以内	31.01	3,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委托理财	800,000,000.00	1 年以内	24.81	2,400,0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6.20	600,000.00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代偿地方国债本息	9,658,415.35	3-4 年	0.30	
合计	/	3,209,658,415.35	/	99.54	9,6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43,648,012.01		7,043,648,012.01	7,019,217,762.01		7,019,217,762.0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79,690,985.07		979,690,985.07	930,696,612.86		930,696,612.86
合计	8,023,338,997.08		8,023,338,997.08	7,949,914,374.87		7,949,914,374.8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617,591,715.20			1,617,591,715.20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23,762,616.26			23,762,616.26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35,780,469.44			35,780,469.44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2,098,410,778.82	24,430,250.00		2,122,841,028.82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48,455,181.82			1,248,455,181.82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362,620,101.34			362,620,101.34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82,735,182.06			482,735,182.06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56,049,538.82			56,049,538.82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752,277.66			2,752,277.66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213,465.51			16,213,465.51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41,570,546.41			41,570,546.41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	18,004,749.27			18,004,749.27		

公司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942,870,857.47			942,870,857.47	
重庆水务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21,742,111.93			21,742,111.93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58,170.00			658,170.00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019,217,762.01	24,430,250.00		7,043,648,012.0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907,177,945.01			54,566,048.94			11,003,051.90			950,740,942.05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2,250,000.00		8,880.99						2,258,880.99
小计	907,177,945.01	2,250,000.00		54,574,929.93			11,003,051.90			952,999,823.04
二、联营企业										
重庆渝东自来	18,901,769.44			2,825,837.50			2,000,000.00			19,727,606.94

水 有 限 公 司										
重 庆 江 东 水 务 有 限 公 司	316,740.49			22,062.42					338,802.91	
煌 盛 集 团 重 庆 管 业 有 限 公 司	4,300,157.92			-765,972.13					3,534,185.79	
重 庆 蔡 同 水 务 有 限 公 司		3,000,000.00		90,566.39					3,090,566.39	
小 计	23,518,667.85	3,000,000.00		2,172,494.18			2,000,000.00		26,691,162.03	
合 计	930,696,612.86	5,250,000.00		56,747,424.11			13,003,051.90		979,690,985.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46,922,809.76	1,028,635,702.59	2,338,947,988.00	891,532,430.51
其他业务	5,652,453.00		4,588,603.56	
合计	2,152,575,262.76	1,028,635,702.59	2,343,536,591.56	891,532,430.5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747,424.11	275,112,768.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172,92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898.80	217,005.2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4,568.1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1,113,472.50	43,821,666.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030,975.33	21,600,9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44,553,561.64	
合计	194,509,979.86	340,752,340.38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270,315.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54,244.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553,561.6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6,662.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9,166,805.8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233,88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61,388.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030,943.07	主要系：根据财税【2009】87号文件规定及重庆市渝中区地方税务局核准，

		公司已缴纳的 2008-2009 年度污水处理业务税款可抵扣 2011 年及以后年度的企业所得税
所得税影响额	-24,049,068.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893.76	
合计	194,583,213.4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公用事业附加费返还	131,704,058.81	该类补助为企业经常性补助
污泥处置补助	15,253,000.00	该类补助为企业经常性补助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4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7	0.26	0.26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51,804,423.19	4,744,660,417.66	4,092,165,719.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76,140.87	3,799,458.99	4,535,352.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应收账款	558,017,911.18	663,855,718.25	792,163,149.41
预付款项	94,560,885.70	88,195,105.22	131,952,469.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9,030,268.38	8,498,632.36	3,037,615.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711,430.59	117,007,072.12	3,546,063,432.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1,667,082.60	131,924,231.31	241,606,203.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426,10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4,648,841.40	70,435,604.97	8,666,666.6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709,816,983.91	8,254,482,240.88	8,821,190,609.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1,854,444.70	475,323,568.02	488,037,621.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670,000,000.00	85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587,303,863.71	471,675,754.11	296,450,238.29
长期股权投资	3,282,330,453.94	930,696,612.86	979,690,985.07
投资性房地产	113,412,490.20	151,910,700.81	147,297,036.14
固定资产	6,710,774,883.71	7,056,347,339.82	6,943,361,097.44
在建工程	1,214,442,780.57	963,290,004.11	1,161,813,743.66
工程物资	15,806,671.88	17,204,025.45	14,253,909.5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9,125,560.13	817,057,286.96	813,118,944.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94,569.74	39,748,299.81	21,074,21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502,194.48	34,338,835.06	34,629,105.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26,747,913.06	11,627,592,427.01	11,749,726,899.74
资产总计	17,936,564,896.97	19,882,074,667.89	20,570,917,50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36,615,030.70	679,589,415.10	860,427,875.27
预收款项	359,916,311.49	405,314,827.93	603,825,752.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7,258,861.68	94,822,771.26	141,595,542.38
应交税费	127,142,295.18	143,037,016.27	127,126,017.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6,823,699.19	182,354,365.57	371,641,564.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15,617.45	41,691,482.50	1,797,872,722.0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90,171,815.69	1,546,809,878.63	3,902,489,47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29,582,539.51	1,470,351,213.26	1,326,403,310.64
应付债券	1,760,803,883.06	3,331,081,143.33	1,570,277,260.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800,626.06	5,800,626.06	5,800,626.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83,851,570.50	77,427,676.50	77,427,676.5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7,571,630.42	358,063,299.06	430,249,32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9,125.00	54,550,267.21	2,813,493.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8,769,374.55	5,297,274,225.42	3,412,971,691.90
负债合计	5,538,941,190.24	6,844,084,104.05	7,315,461,165.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95,435,101.39	4,595,435,101.39	4,595,435,101.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751,596.38	-62,362,487.83	1,982,331.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5,629,180.17	813,761,112.64	950,623,638.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0,066,221.30	2,881,328,358.94	2,898,401,13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89,378,906.48	13,028,162,085.14	13,246,442,209.29
少数股东权益	8,244,800.25	9,828,478.70	9,014,134.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97,623,706.73	13,037,990,563.84	13,255,456,34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36,564,896.97	19,882,074,667.89	20,570,917,509.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李祖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04-03